

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101 學年度期末校務會議紀錄

壹、日期：102 年 6 月 28 日上午 10 時 10 分

貳、地點：本校行政大樓三樓視聽中心

參、主席：張校長福祥

記錄：陳智美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宣讀上次決議事項：

案由一：修訂「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計畫(草案)」，請討論。(教務處)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修訂「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教科書選定採購辦法(草案)」，請討論。(教務處)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修訂「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職業類科學生成績考查辦法補充規定(草案)」，請討論。(教務處)

決 議：請業務單位再行研議，提 6 月 28 日期末校務會議討論。

案由四：修訂「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學生成績考查辦法補充規定(草案)」，請討論。(教務處)

決 議：請業務單位再行研議，提 6 月 28 日期末校務會議討論。

案由五：修訂「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學生轉科」補充規定(草案)」，請討論。(教務處)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修訂「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轉學、轉科學生學分抵免」補充規定(草案)」，請討論。(教務處)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七：修訂「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教育儲蓄專戶管理辦法(草案)」，請討論。(學務處)

決 議：1. 修正第 8 條 注意事項：五、申請補助核准後，餐費及交通費由學務處統一造冊，由出納組支付補助款；學雜費、服裝費、書籍費等補助得由校方代繳；急難救助依程序辦理金額發放。

2. 餘照案通過。

案由八：修訂「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學生請假規則實施要點(草案)」，請討論。(學務處)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九：修訂「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暨進修學校學生獎懲實施要點(草案)」，請討論。(學務處)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修訂「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暨進修學校【學生服儀穿著】要點(草案)」，請討論。(學務處)

決 議：1.修正壹、服裝規定一、上衣(校服)：

(一)制服及運動服均需依規定繡製校名及學號，退色及模糊不清者應立即予以更新。

(四)制服外套：應以學校製作之制式外套為標準，校名及學號均應繡於左側口袋上緣，拉鍊拉至定位(約與制服第一顆扣子齊高)。

2.餘照案通過。

案由十一：修訂國立曾文家商圖書館圖書外借要點，請討論。(圖書館)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二：修訂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閱讀護照實施計畫，請討論。(圖書館)

決 議：1.五、實施方式：(三)獎勵：凡經教師認證，並完成各階段閱讀目標者，給予獎勵如下。

增列：7.閱讀護照認證超過100本書，且為年級前十名者，於畢業典禮頒給閱讀金質獎。

2.餘照案通過。

案由十三：修正「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附設進修學校學生成績考查辦法補充規定」(草案)，請討論。(進修學校)

決 議：請業務單位再行研議，提6月28日期末校務會議討論。

案由十四：修正「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附設進修學校學生請假規則」(草案)，請討論。(進修學校)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五：修正「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附設進修學校「學生改過銷過」」實施要點（草案），請討論。（進修學校）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六：修正「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附設進修學校偶發事件處理辦法」（草案），請討論。（進修學校）

決議：1. 五、偶發事件處理小組：組員教導組長修正為教學組長。
2. 餘照案通過。

案由十七：修正「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附設進修學校學生駛乘汽、機車輔導管理辦法」（草案），請討論。（進修學校）

決議：1. 修正標題為：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附設進修學校學生駛乘汽、機車輔導管理辦法(草案)。
2. 餘照案通過。

陸、頒獎

頒發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生活榮譽競賽

秩序比賽第一名 商經一 商經二 餐管三

整潔比賽第一名 商經一 商經二 綜三丙

榮譽優勝 商經一 商經二 餐管三

恭請 校長頒發榮譽優勝班級導師獎金 1500 元

整潔、秩序比賽第一名班級導師獎金 1000 元

頒發 101 學年度認輔工作感謝狀

王儷娟老師、李怡靚老師、林宗賢老師、陳明秀老師、

陳珮慈老師、陳雅蕙老師、傅耀珍老師、黃淑慧老師、

蔡明穎老師、謝美慧老師、王寶慧老師

恭請 校長頒授

柒、致贈杜主任宏良退休紀念品

捌、主席報告

一、簡報資料如附件。

二、感謝國文科連姿媚老師、數學科陳彥伶老師，在這一年內對學校的協助及對學生的輔導。

三、行政工作，一級主管繼續擔任，組長委託主任聘請，杜主任退休學務主任請廖靖綺廖老師擔任，王主任請育嬰假，輔導主任由陳珮慈老師接任。

四、廁所的使用，學生生活教育請再加強。

五、影印機使用，有同仁使用量超大，一個月影印三、四千張，學校經費不充裕，爾後量再超大，請了解使用情形。

國立曾文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101學年度期末校務會議

報告人：張福祥
2013年6月28日

國立曾文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感謝

● 首先感謝各位同仁的協助，願意為曾家做更多的付出與奉獻，兼任本學年度的行政、導師工作，一起為曾家校務來努力。

● 暑期輔導課教師同仁

● 杜宏良主任退休

國立曾文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各項檢定統計表

學年度	參加項目	報考人數	通過人數	通過率
99	全民英檢(初)	27	20	74%
100		尚未調查	尚未調查	尚未調查
99	丙級技術士	753	657	87.3%
100		564	470	83.3%
101		963 (合計至6月底)	802 (合計至6月底)	83.3% (合計至6月底)
99	乙級技術士	80	31	38.75%
100		84	30	35.71%
101		84	60	

國立曾文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技能檢定乙級技術士

年度	報考人次	通過人次	通過率
97	106	50	47.2%
98	54	31	57.4%
99	80	31	38.75%
100	84	30	35.71%
101	84	60	71.43%

國立曾文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本校參加全國中等學校商業、家事類科技藝競賽獲獎統計

學年度	參賽人數	金手獎/獲獎率	獲獎人數/獲獎率	抽籤選手獲獎人數/參賽抽籤選手
98	10	2/20.0%	5/50.0%	2/3=66.7%
99	10	2/20.0%	5/50.0%	1/3=33.3%
100	10	2/20.0%	6/60.0%	1/2=50%
101	9	3/33.3%	6/67.0%	2/2=100%

國立曾文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參加全國商業類科技藝競賽歷屆成績統計表(1)

學年度	主辦學校	會計資訊		商業概論		餐飲服務		網頁設計		文書處理			
		參賽數	個人排名	團體排名	參賽數	個人排名	團體排名	參賽數	個人排名	團體排名	參賽數	個人排名	團體排名
97	鳳山高商	73	30			120	13 36	7	90		225		
98	三信家商	81	64	89	12	142	6 23	4	86	46	213	100	
99	松山家商	98	33	99	68	152	5 16	2	96	14	215	64 93	34
100	豐原高商	92	52	103	4	166	5 18	2	89	15	129	74	
101	金尚高商	88	19	109		173	16 17	1	85		131	33	

6

國立曾文家商

參加全國家事類科技藝競賽歷屆成績統計表

學年度	組別	主辦學校	器具製作			烹調			食品衛生			服裝製作		
			參賽人數 校數	個人 排名	團體 排名	參賽 數	個人 排名	團體 排名	參賽 數	個人 排名	團體 排名	參賽 數	個人 排名	團體 排名
97	女	明德女中	99 (50)	5 14	2									
98	女	員林家商	97 (49)	2 18	2									
99	女	嘉義家職	92 (47)	67 78	39									
100	女	鵝江家職	82 (47)	15	15									
101	女	臺中家商	92 (47)	1 11	1									

7

7

國立曾文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新聞媒體報導彙整(1/5)

(2012.08.01-2013.6.13)

編號	學校活動主題	媒體報導主題	媒體名稱	報導版次	刊登日期
1	學生徒步環台	41天環台 7高三生用腳走台灣	聯合報	電子報	2012.8.8
2	學生徒步環台	41天環台 7高三生用腳走台灣	聯合報	B1	2012.8.8
3	學生徒步環台	曾文家商七畢業生 走完全台灣	自由時報	電子報	2012.8.8
4	學生徒步環台	曾文家商七畢業生 走完全台灣	自由時報	AA1	2012.8.8
5	品嚐會	《台灣網入菜》曾文學子烹調外場一手包	自由時報	電子報	2012.11.17
6	品嚐會	曾文家商學生展成果 宴請家長	聯合報	電子報 即時新聞	2012.11.16
7	品嚐會	曾文家商快手 5分鐘秀「蔥油餅」	聯合報	電子報 校園最準時	

國立曾文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新聞媒體報導彙整(2/5)

(2012.08.01-2013.6.13)

編號	學校活動主題	媒體報導主題	媒體名稱	報導版次	刊登日期
8	品嚐會	曾文家商快手 5分鐘秀「蔥油餅」	聯合報	B2	2012.11.17
9	品嚐會	80學子下廚 請爸媽吃好料	中國時報	電子報	2012.11.17
10	品嚐會	80學子下廚 請爸媽吃好料	中國時報	C2	2012.11.17
11	品嚐會	曾文學子烹調外場一手包	自由時報	AA1	2012.11.17
12	品嚐會	曾文餐管成果展 辦桌宴師長	中華日報	電子報	2012.11.17
13	品嚐會	曾文餐管成果展 辦桌宴師長	中華日報	B6	2012.11.17
14	技藝競賽	全國家事技藝賽 曾文教具製作全第一	中華日報	電子報	2013.3.16
15	技藝競賽	全國家事技藝賽 曾文教具製作全第一	中華日報	B6	2013.3.16

國立曾文大學

新聞媒體報導彙整(3/5)

(2012.08.01-2013.6.13)

編號	學校活動主題	媒體報導主題	媒體名稱	報導版次	刊登日期
16	技藝競賽	全國高中家事技藝競賽曾文家商奪冠	大成報	電子報	2012.11.16
17	的係科成果展	國立曾文家商成果發表會	聯合報	電子報 即時新聞	2012.10.31
18	的係科成果展	曾文家商的係科成果發表會	中華日報	B6	2012.11.1
19	成年禮	曾文家商今年辦成年禮路跑	聯合報	電子報 即時新聞	2013.3.20
20	成年禮	曾文家商成年禮 跑3Km送手環	中國時報	電子報	2013.3.19
21	升學	繁星庇蔭 曾文家商首視醫科學士	中國時報	電子報	2013.3.16
22	升學	繁星庇蔭 曾文家商首視醫科學生	中國時報	C1	2013.3.16
23	升學	曾文家商繁星成績優	聯合報	電子報 即時新聞	2013.3.16

編號	學校活動主題	媒體報導主題	媒體名稱	報導版次	刊登日期
24	升學	曾文家商畢業生推展上高醫	中華日報	B6	2013.3.16
25	升學	曾文家商林雲達錄取高醫大	自由時報	AA1	2013.3.16
26	75週年校慶	曾文家商75校慶 展天鵬生日誌	中華日報	電子報	2013.3.30
27	75週年校慶	展天鵬1席兒、E妹兒踴躍曾文家商	聯合報	電子報	2013.3.31
28	75週年校慶	謝福科大贈會賀曾文家商75歲生日	大紀元	電子報	2013.3.31
29	75週年校慶	謝福科大贈會賀曾文家商75歲生日	中央社	電子報	2013.3.31
30	商科資料成果展	曾文家商成果展 目錄、網頁、海報設計及家感動	自由時報	電子報	2013.5.30
31	商科資料成果展	曾文家商成果展 目錄、網頁、海報設計及家感動	自由時報	AA1	2013.5.30

國立曾文家商

新聞媒體報導彙整(5/5)

(2012.08.01-2013.6.13)

編號	學校活動主題	媒體報導主題	媒體名稱	報導版次	刊登日期
32	商科資料成果展	曾文家商學子協助行銷 早餐店生意好	中華日報	電子報	2013.5.30
33	商科資料成果展	曾文家商學子協助行銷 早餐店生意好	中華日報	B7	2013.5.30
34	商科資料成果展	曾文家商100學年度商業類科成果發表會	慈惠台南	電子報	2013.5.30
35	商科資料成果展	國立曾文家商成果發表會	聯合報	電子報 即時新聞	2013.5.30
36	商科資料成果展	國立曾文家商成果展	聯合報	電子報 聯合報影音網	2013.5.31
37	校園環境	曾文家商「東坡步遊」 樹木爭人企	自由時報	電子報	2013.6.13
38	校園環境	金價市道莫更文科考了！	Facebook	臺南Happy	2013.6.13

國立曾文家商				
101學年度完成事項(非經常性)				
處室	名稱	經費來源	經費(千元)	備註
實習處	101學年度高職均質化計畫	教育補助 郵政公室	陸620 賈750	競爭型
圖書館	102年度桃花飄香音樂季	鹿耳區公所	40	

國立曾文家商	
競爭型計畫 V. S 十二年國教	
■ 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計畫	辦理原則：全面優質(師資、課程、設備)、區域均衡、多元發展(地方特色、務實致用)績效責任、分期推動、永續提升(持續創新)
■ 高中職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計畫	辦理原則：資源共享、適性學習、特色發展(特色課程、教學與輔導)、就近入學
■ 教育部國教署補助大學校院協助高中職優質精進計畫	辦理原則：課程教學、學務輔導、教育資源(弱勢、) (、專業類科)

國立曾文家商	
特別績效	
■ 100學年度四技二專統測加權成績達590分以上達48人。 ■ 101學年度四技二專統測加權成績達590分以上達111人。 ■ 101學年度四技二專統測加權成績達550分以上達73人。 ■ 101學年度四技二專統測加權成績達500分以上達183人。 ■ 101學年度均質化訪視榮獲一等(102學年度可免接受訪視)。 ■ 101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訪視榮獲一等。 ■ 獲選101學年度全國技藝教育績優人員 教師組：實習主任李佳珍 學生組：廣告三 魏若蘭 ■ 102學年度高職優質化計畫通過初審(不須複審，計畫修改即可) ■ 102學年度高職均質化計畫通過初審及複審(計畫再修改)。	

國立曾文家商

討論與分享(1/4)

102學年度中辦學校與招生區、全國教育資源指標對照表學生表現

		獎懲	獎懲	獎懲
		平均每生 記功次數	平均每生 記過次數	功過相抵後平均 每生獎勵次數
曾文家商		0.07	0.03	0.03
臺南區	公立	1.21	0.14	1.07
臺南區	私立	1.56	0.35	1.21
全國	公立	1.31	0.16	1.15
全國	私立	2.24	0.65	1.59

國立曾文家商

討論與分享(2/4)

102學年度中辦學校與招生區、全國教育資源指標對照表學生表現

		學生流失 情形	學生流失 情形	學生流失 情形	學生流失 情形	學生流失 情形	學生流失 情形
		退學率 (%)	休學率 (%)	轉出率 (%)	轉入率 (%)	學生流失 失率(%)	學生回流 率(%)
國立曾文 家商		0.26	1.67	2.46	1.4	4.39	1.4
臺南區	公立	0.09	0.88	1.24	0.6	2.76	0.6
臺南區	私立	1.16	1.42	2.73	1.61	5.31	1.61
全國	公立	1.05	1.68	1.68	0.78	4.35	0.78
全國	私立	1.51	1.62	2.24	1.3	5.37	1.3

國立曾文家商	
討論與分享(3/4)	
◆ 性別教育與校園倫理(不當交往、師生關係-學生想法) ◆ 個資法-資料運用 ◆ 乙級檢定(實用技能學程) ◆ 校園圍牆解構(自由路) ◆ 幹線公車、無縫接駁(支線公車) ◆ 春暉社：行政院青輔會八位曾家熱血女孩義賣手工藝品(募集發票)捐給創世基金會-FB曾家的進擊 ◆ 從辦桌事件看老師應有的態度、老師對學生的影響(不該就問、不會就學、想好了就做)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討論與分享(4/4)

- ◆ 從校務運作、發展、團體共識與體認，看老師兼任行政工作的責任與義務（小我與大我）
- ◆ 高職評鑑
- ◆ 創校75週年-特色（、原生樹種、人文藝術、多元學習）、創新與亮點（科特色）
- ◆ 國際教育-姊妹校（參與層面）、簽訂MOU、海外技能實習（去年畢業生）、學校國際化與特色
- ◆ 孩子成長轉變，家長扮演角色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報告完畢

感謝聆聽

敬祝 暑假愉快

玖、各處室工作報告

教務處李主任建法報告

一、教務處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擬定的計畫皆依行事曆日程進行，感謝各位同仁的協助與幫忙，完成工作事項如下：

(一)教學組：

1. 排課作業：

(1)102/2/6 完成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排課作業。

(2)102/7 完成 102 學年度暑假輔導排課作業。

2. 教學研究會：

(1)102/2/18 召開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初聯合教學研究會。

(2)102/2/25~102/3/1 召開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初教學研究會，並彙整各科建議事項及回應處理情形。

(3)102/5/15 召開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聯合教學研究會。

(4)102/5/20~102/5/24 召開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教學研究會，並彙整各科建議事項及回應處理情形。

3. 段考：

(1)102/3/25~102/3/27 辦理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段考。

(2)102/5/15~102/5/17 辦理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高一、高二第 2 次段考及高三期末考。

(3)102/6/25~102/6/27 辦理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高一及高二期末考。

4. 學藝競賽：

(1)102/2/21~101/2/22 辦理職校及綜高三年級第 3 次學藝競賽(綜高學術除外)。

(2)102/3/14~102/3/15 辦理職校及綜高三年級第 4 次學藝競賽(綜高學術除外)。

(3)102/4/9~102/4/9 辦理職校及綜高三年級第 5 次學藝競賽(綜高學術除外)。

(4)102/5/23 辦理第 3 次及第 5 次學藝競賽退費。

5. 國語文競賽：

(1)102/4/24 辦理 101 學年度校內國語文競賽。

(2)102/6/1~102/6/2 台南市市長盃語文競賽。

6. 輔導課減免申請及退費：

(1)辦理 101 學年度寒假輔導費用減免申請，並於 102/5/23 完成相關退費清冊作業(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清寒子女退費)。

(2)辦理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8 節輔導課費用減免申請，並於 102/5/23 完成相關退費清冊作業(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清寒子女、停課等退費)。

(3)辦理 102 學年度暑假輔導費用減免申請。

7. 其他：

(1)102/5/24 辦理輔導科新進教師陳珮慈老師教學觀摩暨檢討會。

- (2)102/5/8 辦理校內教師藝文研習－銀線飾品設計與製作。
- (3)102/5/21 辦理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作業檢查。
- (4)102/6 完成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科書驗書工作。
- (5)核算教師兼代課鐘點費。
- (6)核算輔導課鐘點費。

(二)註冊組：

1. 辦理升學作業：

- (1)102/01/02~17 辦理 102 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報名。
- (2)102/03/04~12 辦理 102 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報名。。
- (3)102/03/07~12 辦理 102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報名。
- (4)102/04/22~05/07 辦理 102 學年度四技甄選入學考生報名資格登錄及繳件。
- (5)102/05/04~05 完成 102 學年度四技二專統測考場服務（請選擇補休假同仁於六個月內補休）。
- (6)102/05/09 輔導 102 學年度技優甄審考生上網登錄報名資格。
- (7)102/05/21 公告 102 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成績。
- (8)102/05/21~28 辦理 102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第一階段考生集體報名。
- (9)102/05/13~17 勾選 102 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登記分發免資格審查名單。
- (10)102/05/23~06/11 輔導 102 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特種身份考生資格審查及繳件。
- (11)102/05/29~06/06 提列畢業典禮受獎名單及獎品準備。
- (12)102/06/03~07 辦理 102 學年度四技甄選入學第二階段集體報名。
- (13)102/06/06~19 辦理 102 學年度嘉南區、高屏區四技進修部二專夜間部聯合登記分發集體報名。

2. 辦理學生各項事務作業：

- (1)102/02/01 通過本校「學生穩定就學及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實施要點」。
- (2)102/02/19~03/14 辦理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工讀生申請及遴選。
- (3)102/27 完成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育部學產基金工讀金申請。
- (4)102/02/21~03/14 辦理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家境清寒學生成績優良學、雜費減免申請及審查。
- (5)102/02/18~04/30 執行教育部 101 學年度高二學生普查。
- (6)102/03/12~05/15 執行教育部 101 學年度高二導師普查。
- (7)102/04/17 製作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費退領清冊。
- (8)102/04/17 函送本校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造冊統計表。

- (9)中途離校學生輔導及通報。
- (10)102/05/29~06/05 辦理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高職免學費」補助申請。
- (11)102/06/10 編製 101 學年度暑假生活須知。
- 3. 辦理臺南區 102 學年度高中職甄選入學暨申請入學：
 - (1)102/03/06 向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函報 102 學年度申請入學聯合招生簡章。
 - (2)102/03/26 辦理 102 學年度申請入學報名系統招標。
 - (3)102/04/09 辦理 102 學年度申請入學聯合招生「簡章彙編印刷招標」。
 - (4)102/04/30 辦理臺南區 102 學年度高中高職甄選入學暨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國中報名及報名系統操作說明會。
 - (5)102/05/16 召開「臺南區 102 學年度高中高職甄選入學暨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申訴及緊急事件處理」會議。
 - (6)102/05/17~6/27 辦理 102 學年度臺南區申請入學簡章發售。
 - (7)102/05/27~30 辦理「臺南區 102 學年度參加高中高職免試入學學校報到錄取人數及回流申請入學人數名額」調查。
 - (8)102/06/11 公告臺南區 102 學年度申請入學名額表。
 - (9)102/06/26~27 辦理臺南區 102 學年度申請入學團體報名、個別報名現場報名作業。
 - (10)102/06/28 辦理臺南區 102 學年度國中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績分審查及分發作業。
 - (11)102/07/01 辦理臺南區 102 學年度甄選入學暨申請入學招生委員會第二次委員會議。
- 4. 辦理新生招生及轉學作業：
 - (1)101/12/17~102/03/18 辦理國中招生宣導，合計 18 所、45 位教師前往宣導，13 所國中寄送招生宣導資料。
 - (2)102 學年度免試入學合計 774 名學生報名本校；102/04/08~10 辦理 102 學年度免試入學學生特列條件加分審查及核計。
 - (3)12/04/18 辦理 102 學年度免試入學招生撕榜及報到，04/23 辦理備取生報到。
 - (4)102/05/17 辦理「101 學年度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入學方式」宣導講座」。
 - (5)102/05/28 訂定本校 103 學年度免試入學招生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
 - (6)102/06/28 辦理 102 學年度申請入學學生特列條件加分審查及核計。
 - (7)102/07/02 辦理 102 學年度申請入學放榜，07/04 辦理申請入學新生報到。

(三)設備組：

1. 102/02 簽訂電腦排課管理系統維護合約。
2. 102/03 簽訂 Cyberhood 軟體系統租賃合約書。
3. 102/04/02 提升教師行政資訊處理能力研習。
4. 102/03 辦理 101 年政府機關電腦作業效率查核。
5. 102/04 辦理毒性化學物質申報。
6. 102/06/14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科書調查填報系統。
7. 102/06/19 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導入及自我評量系統填報。

(四)綜高課務組：

1. 綜高一年級深度職業試探課程安排。
2. 102/01/27~28 完成大學學測試場服務。
3. 辦理本校周六英檢班一初級。
4. 辦理綜三甲學術學程升學輔導面試。
5. 辦理 102 年度綜合高中經資門經費協商與填報。
6. 辦理大學指考報名。
7. 協助夜間自主學習收費。
8. 102/04/29 辦理一〇二學年度大學校院協助高中職優質精進計畫合作意願協調會暨簽約。
9. 102/05/06 辦理一〇二學年度大學校院協助高中職優質精進計畫第二次會議。
10. 102/05/10 報送一〇二學年度大學校院協助高中職優質精進計畫初審版。
11. 辦理綜合高中 102 學年度第一學期線上選課作業。

(五)綜高輔導組：

1. 辦理本學期綜合高中一年級學第 4 次學程預選、及最後一次學程選擇分流。
2. 召開綜合高中學程分流後併班會議。
3. 寄發 102 學年度通過「大學個人申請」第二階段網路登記通行碼。
4. 辦理 102 學年度通過「大學個人申請」的學生，校內模擬面試。
5. 公告 102 大學繁星錄取名單。
6. 辦理 102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集體報名。

(六)實驗研究組：

1. 檢送 101 學年度第二學期高職優質化資本門經費調整對照表並審查通過。
2. 102 學年度總體課程計畫書審查通過並公告。
3. 102/04/19 辦理 101 學年度高職優質化專家諮詢。
4. 102/05/03 辦理 101 學年度高優質化輔導訪視。
5. 102/05/07 報送 102 學年度高質優質化計畫書初審版。
6. 102/03/09 起辦理 101 學年度第二學期重補修開課(專班及自學輔導)。
7. 辦理 102 學年度第一學期職業類科選課。

二、教務處 101 學年度暑假期間預定辦理之計畫及工作重點如下：

- (一)辦理「臺南區 102 學年度高中高職甄選入學暨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會議，102/07/01 召開第二次委員會議，102/07/26 召開第三次委員會議。
- (二)辦理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科書請購作業。
- (三)101 學年度第二學期高質優質化經費結算表製作。
- (四)101 學年度高職優質化成果書製作。
- (五)102/07/31 為 102 學年度登記分發入學放榜，08/01 為 102 學年度登記分發入學學生報到。
- (六)102 學年度職業類科課程手冊製作(新生用版本)。

三、商請同仁協助與配合事項：

- (一)102/07/02 為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期成績截止日，07/03 公布補考名單 07/08 辦理補考作業。
- (二)102/08/05~23 暑期輔導請同仁協助授課。
- (三)102/08/30(五)為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暨開學日，下午正式上課。
- (四)102 學年度的校務評鑑，請教師於網頁線上提供個人教學檔案資料，教師教學檔案內容以近 3 年來個人在校任教、服務與進修研究為主，懇請全校教師協助提供，爭取本校榮譽。
校務評鑑中教師教學檔案內容包含下列諸項：
 1. 課表(含兼課、輔導課、重補修)。
 2. 任教科目教學計畫：如：教學(學習)目標、教學大綱(計畫)、教學進度表、教學活動設計、教學媒體應用、自編教材、補充教材、評量紀錄等。
 3. 教學檢討：對教學計畫執行結果、學生反應、學生成績…等檢討與改進。
 4. 進修、研究及出版紀錄：包括學校及業界進修證明、發表的文章、申請的專利、得獎、著作、個人專業成長文件及績優事實資料。
 5. 各類服務證明：擔任教師外之其他職務，如：校內行政工作、校內及校外服務證明、獲得的感謝狀等。
- (五)101 學年度教師進修研習記錄，請在教師進修網站查詢後印出或轉成 pdf 檔 mail 給教學組。

學務處杜主任宏良報告

一、完成工作事項：

- (一)訓育組
 1. 2/20 日第 8 節召開第一次導師會議。
 2. 完成校慶紀念品設計。
 3. 3/6 日第八節 75 週年校慶籌備會。
 4. 3/14-16 協助日本橫濱商校到校參訪。
 5. 3/27 日劇團表演、第二次導師會議。

6. 3/30日75週年校慶。
7. 5/8母親節大聲公比賽。
8. 5/6-7高一公訓活動。
9. 5月15第八節召開畢業典禮籌備會。
10. 5/17第三次導師會議。
11. 5/18音樂社團聯展。
12. 5/19羽球社黎明中學友誼賽。
13. 5/22社團成果展。
14. 5月底完成本校刊印製完成畢業紀念冊印製。
15. 5/29演講：向霸凌SAY NO。
16. 6/5五-六節飛鴻醒獅團演出，七至八節送舊。
17. 6/7第七節高三授獎學生、第八節全校畢業典禮預演。
18. 6/10畢業典禮。

(二)體育組

1. 2/20市中運柔道賽，獲得高男團體組第一名。
2. 2/26召開柚花飄香路跑活動協調會。
3. 3/13日一年級健康操比賽(武林高手)。
4. 3/20日柚花飄香路跑活動。
5. 4/10日桌球比賽。
6. 4/28議長杯全國柔道賽獲6面銅牌。
7. 5/17-5/31日羽球比賽。
8. 5/30-6/4高三女子排球比賽。

(三)衛生組

1. 一、二年級打掃區域重新分配。
2. 3/4-3/21日身高及體重健康檢查。
3. H7N9防疫工作準備。
4. 5/21辦理捐血。
5. 6/6第八節高三大掃除。

(四)教官室

1. 2月27日完成本學期「災害防救逃生演練」。
2. 3月13日鄭組長至玉井國中實施加強教師反毒宣教。
3. 3月17日吳教官陪同熱舞社至台南一中參加救國團台南市團務指導委員會辦理之102年「反毒、反黑、反霸凌」紫錐花創意酷炫飆舞大賽。
4. 3月27日1230時假行政大樓二樓會議室辦理101-2期初專車座談會。
5. 3月27日1545時假國防教室辦理保腦教育，參加人員為本校騎機車上放學學生。
6. 4月3日辦理101學年度加強教師反毒知能講座。
7. 4月3日1300時-1500時於麻豆地區辦理春暉社團接頭募捐活動。
8. 4月4日柚花飄香馮主任教官帶領儀隊在文正國小表演。

9. 4月8日（星期一）0900時辦理102年清明節連續假期後「特定人員」尿液篩檢。
10. 4月10日（星期三）1300時-1500時假國防教室辦理101學年度第2學期戒菸教育。
11. 4月10日（星期三）1600時假學生宿舍辦理101學年度第2學期住宿生座談。
12. 冬季制服襯衫修改意見調查。
13. 5/8吸菸學生戒菸班。
14. 5月1日辦理教育部秘書處產學科蒞校訪視產學基金運用情形(春暉社德蘭啟智中心志工服務)。
15. 5月1-31日假第二校區辦理新任學生大隊長集訓事宜。
16. 5月6日0700-0730;1700-1730執行善化火車站駐站服務工作。
17. 5月7日邀請鄭夙雅老師協助辦理紫錐花靜態才藝競賽海報類初賽。
18. 5月8日辦理高雄喜憨兒基金會-綠野香蹤志願服務學習。
19. 5月9日接受臺南市聯絡處軍訓工作訪視事宜。
20. 5月13日協助關廟區關廟國中辦理加強導師反毒知能宣導工作。
21. 5月17日至新營高工參加學生競速射擊競賽活動。
22. 5/18吸菸學生戒菸班。
23. 5月28日參加臺南市紫錐花靜態才藝書法競賽。
24. 5/30召開高三期末德行會議。
25. 5/31高三行軍。
26. 6月6日辦理101學年度第2學期末專車座談會。
27. 6/19第5-6節高一下移教室，第7-8節高一下移教室。

二、預定辦理工作事項：

- (一)訓育組準備校務評鑑。
- (二)體育組準備校務評鑑。
- (三)衛生組6/27與6/26下午課程互調，6/27第5-7節高一、二大掃除。
- (四)教官室

1. 教育部學特司預訂於102年6月19日假國立中正大學辦理「迎向春暉認輔志工成長訓練暨戒治機構參訪」活動，本（教官）室由生輔組長鄭少校前往參加。
2. 教育部學特司預訂於102年6月20、21日假日月潭教師會館，辦理102年度高級中等學校交通安全教育觀摩研習，本（教官）室由主任教官前往與會。

三、商請同仁協助與配合事項：

- (一)6/27第八節導師會議暨高一、二德行會議，請相關主管出席。
- (二)6/24-6-27學生無輔導課，擬pm4:10放學，6/28am10:10放學。
- (三)7/22、8/26返校日，請導師返校協助班級管理。

總務處鄭組長玉秀代鄭主任玉珠報告

一、總務處 102/02/01~迄今完成工作事項

- (一)辦理「101 學年度畢業紀念冊採購」開標作業。
- (二)召開「自強大樓 3 樓廁所增建工程」17 次施工協調會暨辦理工程初驗、複驗作業。
- (三)召開「無障礙環境改善諮詢小組會議」。
- (四)召開「自強大樓屋頂防水改善工程」1 次施工協調會。
- (五)召開「101 學年度餐廳伙食管理委員會」9 次會議。
- (六)召開「圖書資訊大樓興建工程」5 次施工會議。
- (七)召開「101 學年度處務會議」9 次會議。
- (八)辦理優質化 101-7-1 關心校園愛護地球體驗營活動。
- (九)完成學生宿舍一樓值勤室、行政大樓西側廁所、晤談室廁所..等修膳工程。
- (十)參加「國立高級中等學校重大營繕工程專案控管 102 年 3 次會議」。
- (十一)完成籃排球場及體育館木地板工程整修保固期驗收作業。
- (十二)召開「四省推動小組會議」擬訂 101 學年度推動節能減碳實施要點。
- (十三)辦理 101 學年度教科書採購作業、分發各班學生教科書。
- (十四)參加「圖書資訊大樓興建工程」11 次月協調會、37 次週會。
- (十五)辦理「自強大樓屋頂防水改善工程」2 次變更設計議價。
- (十六)協辦 60 年、67 年畢業校友蒞校辦理同學會，場地相關事宜。
- (十七)辦理「102 年校園設施改善工程暨幼保大樓 1 樓教室木地板工程」開標作業。
- (十八)召開「籌編本校 103 年資本門經費預算會議」、完成「103 年本校資本門經費預算」寄國教署備查。
- (十九)完成哺乳室、晤談室分機加裝作業、上網公告各處分機號碼。
- (二十)辦理「102 年防護團常年訓練」。
- (二十一)參加「102 年高級中等學校 2013 再造綠色奇蹟創意教案知能研習活動」。
- (二十二)辦理「校園圍牆拆除暨道路整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開標、評選相關作業。
- (二十三)設計、郵寄「75 週年校慶邀請卡」、「貴賓停車證」、「畢業典禮邀請卡」。
- (二十四)完成林管處致贈植栽栽種及執行成果報告，函送行政院農委會嘉義林管處。
- (二十五)完成「校園 LED 電視牆」申請補助計畫案，函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十六)召開「102 年校園設施改善工程暨幼保大樓 1 樓教室木地板工程」施工協調會。
- (二十七)辦理「102、103 年度警衛保全及系統保全採購」開標作業。
- (二十八)召開「圖書資訊大樓興建工程」公共藝術執行小組 2 次會議。

- (二十九)完成校園植物樹銘牌(內建導覽QR Code)102片立牌工作。
- (三十)辦理「75週年校慶系列活動」檸檬桉揭牌、黑天鵝贈送儀式、歲月履痕活動餐會。
- (三十一)完成102學年度高職優質化101-7計畫彙整、參與101學年度優質化訪視。
- (三十二)聘請嘉南科大環工系林瑩峰教授，於體育館辦理節能減碳教育講座，主題：保育我們的水資源。
- (三十三)辦理「自強大樓屋頂防水改善工程」驗收作業。
- (三十四)辦理「台南區102學年度高中高職甄選入學暨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報名作業系統」開標作業。
- (三十五)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蒞校實施校園食品查核輔導工作。
- (三十六)辦理「校園雕塑品」開標、評選作業。
- (三十七)參加「第一次急迫性工程需求審查會議」。
- (三十八)辦理「關心校園愛護地球系列活動二~四季草花栽培」講座。
- (三十九)召開「校園食品查核工作」檢討會。
- (四十)辦理「102學年度新生代辦物品」相關作業。
- (四十一)04/24 辦理「台南區102學年度高中高職甄選入學暨申請入學聯合招生簡章彙編印刷」開標作業。
- (四十二)辦理「101學年度高一公民教育團體活動」開標、評選作業。
- (四十三)參加教育儲蓄專戶會議。
- (四十四)辦理「102年校園設施改善工程暨幼保大樓1樓教室木地板工程」驗收、複驗作業。
- (四十五)辦理「101-7-2高職優質化閱讀角」開標作業。
- (四十六)佈置崑山科大、南大附中四技二專統測考生休息室，訂購四技二專統測各考場餐盒。
- (四十七)召開「101-7-2高職優質化閱讀角」2次施工細項協調會。
- (四十八)辦理「校園圍牆拆除暨道路整建工程」開標作業。
- (四十九)完成檢修維護「智慧型安全監控系統」工作。
- (五十)辦理「102年第1階段加速改善無障礙設施工程」開標作業。
- (五十一)召開「校園圍牆拆除暨道路整建工程」2次施工協調會。
- (五十二)召開「102年第1階段加速改善無障礙設施工程」施工協調會。

二、目前執行中事項

- (一)圖書資訊大樓興建工程。
- (二)校園圍牆拆除暨道路整建工程。
- (三)102年第1階段加速改善無障礙設施工程。
- (四)水電(含飲水機)、擴音設備、電話系統、飲水機、冷氣機檢查維修。
- (五)校園綠化美化工作~花草整理。
- (六)校園水溝(孔)、頂樓陽台水孔清理及汛期各項防災整備工作。
- (七)持續辦理高職優質化、校務評鑑各項工作。

三、商請同仁協助事項

- (一)持續麻煩與感謝，工程進行中請留意安全，並協助要求學生勿靠近工地活動。
- (二)工程進行中噪音干擾，麻煩全體教職員工、生體諒、包容，感謝！
- (三)預訂7月8日進行第二校區「校園圍牆拆除暨道路整建工程」，屆時除要求承商做好安全措施外，煩請全體師生進出校園留意安全，感謝！
- (四)為節省人力保全開支，請同仁協助假期若欲留校加班，請週一~週五於晚上7點10分前離開，週六、週日於晚上6點40分前離開，以便保全人員準時設定，以維校園安全。
- (五)配合四省專案本校已實施電子公文簽核，煩請全體同仁養成每天上網檢視電子公文習慣。
- (六)依97.08.06行政院核定「政府機關及學校全面節能減碳措施」中四省(省電、省油、省水、省紙)，為配合政策煩請所有教職員工協助事項如下：
 - 1. 各辦公室冷氣儘量於上午10:00以後開機，冷氣機溫度請設定26-28度，煩請再搭配電風扇來調節溫度。
 - 2. 中午休息時間，請關閉不必要之照明及辦公事務機器。
 - 3. 公出、下班、假日請關閉主機及周邊電器設備電源，以減少待機電力之浪費。
 - 4. 各辦公室於下班、假日時，請協助將電器設備電源拔除，以維供電正常。
 - 5. 請珍惜紙資源，減少不必要文件之列印，煩請儘量雙面印刷。
 - 6. 請上下3樓以內樓層，儘量不搭電梯，可以讓我們更健康。
 - 7. 電話洽公或與家長聯繫時，請簡明扼要、長話短說。
 - 8. 各專業教室大型冷凍庫、冰箱、製冰機…等設備，暑假期間請關機。
- (七)7~8月間已向台電申請可停電力，煩請各位同仁協助於每日下午1:00~3:00間節約用電，凡不超過183KW，基本電費(49,377元)打5折。
- (八)8月29日上午9:00於行政大樓3樓視聽教室，召開「102學年度期初校務會議」，煩請大家準時與會。
- (九)因目前各班教室捲簾報修較多，請老師協助宣導請學生妥善拉放，以免損壞。
- (十)位服務師生，如有需要螺絲起子、梯子等工具，請向守衛室登記借用並歸還。

實習處李主任佳珍報告

一、實習處101學年度擬定的計畫皆依行事曆日程進行，感謝各位同仁的協助與幫忙。

(一)全國技藝競賽成果：

1.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101學年度商業類科學生技藝競賽：

【餐飲服務組】餐管三 林筱靜 獲得個人組全國第 10 名(金手獎)

餐管三 李慧禎 獲得個人組全國第 17 名

團體組全國第 1 名 指導教師：徐淑雲老師

【會計資訊組】資處三 吳蓓妍 獲得個人組全國第 19 名

指導教師：葉秋香老師

【文書處理】綜三乙 吳勻初 獲得個人組全國第 32 名

指導教師：陳建龍老師

2.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01 學年度家事類科學生技藝競賽：

【教具製作組】幼保三 張嘉琳 獲得個人組全國第 1 名(金手獎)

幼保三 王玟雅 獲得個人組全國第 11 名(金手獎)

團體組全國第 1 名 指導教師：賴美萍老師

(二)各科辦理校內外各項技藝競賽成果請參閱學校公佈欄。

(三)畢業成果發表會：

1. 101/10/31 幼保科暨幼保學程成果發表會。

2. 101/11/16 餐管科暨餐飲學程畢業品嚐會。

3. 101/12/18-20 廣告技術科畢業成果展。

4. 102/05/29 商業類科聯合成果發表會。

(四)辦理完成的技能檢定：

1. 101/12/02 辦理 101 年度第 1 梯次即測即評學科檢定。

2. 102/01/05 辦理 CSF 電腦技能檢定。

3. 102/01/26-29 辦理 101 年度全國第 3 梯次技能檢定術科測試。

4. 102/2/23-25 辦理 102 年度第 1 梯次即測即評及發證測試

5. 102/06/15 辦理 CSF 電腦技能檢定。

6. 102/06/29-7/2 辦理 102 年度第 2 梯次即測即評及發證測試。

(五)師生專業成長研習、講座等活動：

1. 101/09/20，餐管科—台灣鯛魚創意料理研習。

2. 101/10/12，均質化—生涯探索講座。

3. 101/10/12，實習組—產業與職涯發展講座。

4. 101/10/12，資處科—影像處理研習。

5. 101/11/10，幼保科—頭套偶研習。

6. 101/11/28，餐管科—果雕研習。

7. 102/03/20，均質化—職涯探索講座。

8. 102/04/12，就業組—雙軌旗艦計畫講座。

9. 102/04/24，商經科—經濟學統測分析講座。

10. 102/05/07，資處科—Google Apps 雲端應用研習。

11. 102/05/10，就業組—產學合作專班宣導。

12. 102/05/12，實習組—作自己圓夢大使講座。

13. 102/05/15，餐管科—餐管科校友經驗分享講座。

14. 102/05/22，就業組—校園徵才講座。

15. 102/05/23，就業組—勞動法令行動列車巡迴講座。

16. 102/05/24，就業組－畢業生迎向新人生美容講座。

(六)各科辦理職場體驗活動：

1. 101/11/07，餐管科－高雄餐旅大學、高雄商旅。
2. 101/11/07，商經科－統一企業、萬國通路與黑橋牌。
3. 101/12/05，幼保科－高雄兒童美術館與愛彌兒幼稚園。
4. 102/05/08，資處科－高雄應用科技大學、義大世界購物廣場。
5. 102/05/08，廣告科－高雄美術館、駁二藝術特區。
6. 102/05/08，餐管科－劍湖山世界王子飯店。
7. 102/05/15，餐管科－劍湖山世界王子飯店。(綜三丁)

(七)高中職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計畫執行成果：

1. 辦理四場教師及學生創意專題研習活動：

- (1) 101/09/20，餐管科－鯛魚創作料理製作。
- (2) 101/10/12，資處科－Photoimpact 影像處理。
- (3) 101/11/10，幼保科－頭套偶製作。
- (4) 101/11/28，餐管科－果雕研習。
- (5) 102/04/24，商經科－經濟學統測分析講座。
- (6) 102/05/07，資處科－Google Apps 雲端應用研習。
- (7) 102/05/15，餐管科－校友經驗分享講座。

2. 辦理三次國中體驗活動：

- (1) 101/10/03，辦理第一次均質化國中體驗活動，計 4 所學校，師生合計 135 位參加。
- (2) 101/10/17，辦理第二次均質化國中體驗活動，計 4 所學校，師生合計 117 位參加。
- (3) 101/10/24，辦理第三次均質化國中體驗活動，計 4 所學校，師生合計 173 位參加。

3. 辦理三次職涯探索營：

- (1) 101/10/22，麻豆國中。
- (2) 101/10/29，安定國中。
- (3) 102/05/01，下營國中。

4. 辦理二次生涯講座：

- (1) 101/10/08，麻豆國中，學生 397 人。
- (2) 102/03/20，曾文家商，學生 320 人。

5. 辦理二次職涯輔導講座：

- (1) 101/10/12，曾文家商，學生 153 人。
- (2) 101/10/17，將軍國中，學生 22 人。

6. 辦理一次參訪體驗實習活動：

- (1) 102/04/03，下營國中，師生 30 人

7. 辦理訪視與成果發表會：

- (1) 102/04/24 辦理均質化訪視。
- (2) 102/06/20 辦理均質化成果發表會。

(八)實用技能學程各項時程：

- 1.102/06/13 公布 102 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第一階段錄取名單。
- 2.102/06/18 辦理 102 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第一階段報到。
- 3.102/07/25 公布 102 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第二階段錄取名單。
- 4.102/08/02 辦理 102 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第二階段報到。

(九)海外技能實習業務：

- 1.102/06/03 完成赴泰國與德國海外技能實習之學生面試。
- 2.德國海外實習時間：102/07/05-102/08/08。
- 3.德國海外實習學生：由幼保二兩位同學參加。
- 4.泰國海外實習時間：102/07/03-102/07/24。
- 5.泰國海外實習學生：餐管二一位、綜二丁一位，感謝炯亮老師之協助。

(十)配合執行優質化 101-5 與 101-6 各項計畫、訪視與活動。

(十一)配合完成優質精進 102-2、102-3、102-4 各子計畫之撰寫工作。

(十二)完成 102 學年度遴聘業師協同教學計畫。

(十三)完成 102 年度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計畫。

(十四)配合執行台南區策略聯盟各項子計畫。

(十五)配合執行高雄應用科技大學辦理之策略聯盟計畫。

(十六)配合執行南台科技大學辦理之教學卓越計畫-高職優質化計畫。

二、實習處暑假預定辦理的計畫及工作重點如下：

(一)102/06/29-7/2 辦理 102 年度第 2 梯次即測即評及發證測試。

(二)102/07/15-19 辦理 102 年公民營研習－進階餐旅知識與實務經營管理。

(三)102/07/24-26 辦理 102 年公民營研習－購物中心經營理念與未來發展。

(四)102/07/25 公告 102 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第二階段錄取名單。

(五)102/08/02 辦理 102 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第二階段報到。(上午 9：00-11：00)

三、商請同仁協助與配合事項：

102 學年度全國技藝競賽選手的培訓，各科均已安排指導教師協助，請各位同仁給予協助與支持。

輔導室陳佩慈老師報告

一、輔導室 101 學年度完成工作事項：

- (一)101/8/23 辦理新生家長談會。
- (二)101/8/23 召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議。
- (三)101/8/29 召開輔導工作委員會議。
- (四)101/9/5 召開特殊需求新生轉銜暨 IEP 會議。
- (五)101/9/8 辦理全校親職教育座談會。
- (六)101/9/14 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議。

- (七)101/9/17-102/1/11 實施資源班補救教學課程。
- (八)101/9/18 辦理高三身心障礙學生 102 年度升學大專校院甄試考試輔導說明會。
- (九)101/9/19 召開高二、高三身心障礙學生 IEP 會議。
- (十)101/9/21 辦理 101 年度心衛中心研討會。
- (十一)101/9/21 高一新生完成線上個人輔導資料建檔。
- (十二)101/9/24 實施高一學生賴氏人格測驗。
- (十三)101/9/26 辦理教師特教知能研習。
- (十四)101/9/27、10/8 辦理特殊教育學生班級志工培訓活動。
- (十五)101/10 月實施高一學生學習診斷測驗暨解釋。
- (十六)101/10/4 召開認輔會議。
- (十七)101/10/17 辦理優質化計畫-教師紓壓體驗課程研習。
- (十八)101/10/23 完成特殊教育通報網資料修改及畢業生轉銜追蹤。
- (十九)101/10/24 辦理優質化計畫-學生生涯專題講座。
- (二十)101/11/5-11/9 辦理生命教育暨特殊教育宣導週系列活動：校鴨命名活動、發票捐贈宣導、認識聽障專題演講、聽障影片欣賞。
- (廿一)101/11/16 綜三甲大學學系探索量表測驗結果解釋與說明。
- (廿二)101/11/26 與教務處共同辦理升學進路輔導活動。
- (廿三)101/11/30 辦理友善校園小團體輔導活動。
- (廿四)101/12/3 輔導知訊出刊。
- (廿五)101/12/7 完成下學期身心障礙學生學習扶助計畫申請。
- (廿六)101/12/12 辦理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 (廿七)101/12/13 實施綜高一大考中心興趣量表。
- (廿八)101/12/24 辦理高三身心障礙學生升學考試說明會。
- (廿九)102/1/2 完成輔導室內部控制資料撰寫。
- (三十)102/1/10 實施綜高一新編多元性向測驗。
- (卅一)102/1/14-17 召開 IEP 期末檢討暨擬定會議。
- (卅二)102/2/1 召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議。
- (卅三)102/2/18 召開輔導工作委員會議。
- (卅四)102/2/20 召開轉學生輔導座談會。
- (卅五)102/2/21 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議。
- (卅六)102/2/21 辦理高三身障生轉銜輔導活動-學長姐學習經驗分享。
- (卅七)102/2/25-6/21 資源班補救教學課程。
- (卅八)102/2/27-6/19 身障生學習扶助課程。
- (卅九)102/3/11、4/15、5/13 佈置輔導專欄。
- (四十)102/3/13 召開認輔會議。
- (四十一)102/3/18 辦理高三身心障礙學生甄試考前說明會。
- (四十二)102/3/20 辦理高二學生生涯規劃專題講座。
- (四十三)102/3/20-3/26 辦理全校師生黑天鵝命名票選活動，票選結果黑天鵝命名為「I 弟鵝、E 妹鵝」。

- (四十四)102/3/21-3/24 陳雅蕙師陪同高三身心障礙學生至高雄師大參加升學考試。
- (四十五)102/3/22-5/22 第 7、8 節實施班級團體輔導講座，申請班級計有 14 班。
- (四十六)102/3/25 召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議。
- (四十七)102/3/27 曾家簡訊出刊。
- (四十八)102/3/30 辦理全校親職教育座談會。
- (四十九)102/3/30-4/12 辦理生命教育暨特教體驗活動。
- (五十)102/4/8-4/30 辦理搶救老樹關懷生命活動。
- (五十一)102/4/16 土城高中國中部資源班師生蒞校參訪。
- (五十二)102/4/17 第 5-6 節辦理生命教育暨特教宣導講座。
- (五十三)102/4/17 第 8 節辦理高二職科（含實用技能學程）學生興趣測驗施測。
- (五十四)102/4/24 第 7-8 節辦理教師效能提升講座。
- (五十五)102/4/25 辦理身障應屆畢業生升學準備經驗分享活動。
- (五十六)102/4/30-5/20 辦理惜福感恩-幸福行動卡活動。
- (五十七)102/5/14 第 5-6 節辦理高三學生升學輔導活動-備審資料製作專題講座。
- (五十八)102/5/6-5/29 辦理高三學生升學輔導活動-大專校院入班宣導。
- (五十九)102/5/27-5/31 辦理罕見疾病宣導活動。
- (六十)102/5/29 第 5-6 節辦理教師特教知能研習。
- (六十一)102/5/29 辦理學生性別平等教育小團體活動。
- (六十二)102/6/3 辦理高三學生升學輔導活動-學長姐面試經驗分享。
- (六十三)102/6/5-6/7 辦理高三學生升學輔導活動-校內模擬面試。
- (六十四)102/6/13 召開高三身障學生轉銜會議。
- (六十五)102/6/19 辦理教師性別平等教育研習。
- (六十六)102/6/27 召開期末認輔會議。
- (六十七)102/6/24~102/6/28 期末 IEP 檢討會議。

二、輔導室近期預定執行事項：

- (一)6/30 參加 102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十二年就學安置初步安置唱名分發作業。

三、7 月暑假期間輔導室重點工作事項：

- (一)102/7/4 辦理 102 學年度身心障礙新生就讀科別安置輔導工作，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議。
- (二)整理下學年校務評鑑相關表件資料。

四、致謝：

- (一)感謝王儷娟師、謝美慧師、李怡靚師、林宗賢師、蔡明穎師、傅耀珍師、黃淑慧、陳明秀師、陳嫻慈師、陳雅蕙師協助 101 學年度認輔工作。
- (二)感謝陳懿伶主任、黃美芳老師、李翠蓮老師、楊式然老師、林麗花

老師、陳妍如老師、林雨清老師、賴美萍老師、洪嘉南老師、陳依伶老師、謝美慧老師、李天心老師、侯妃貞老師、林敏代主任、徐淑雲老師、王舜皇老師、張如雯老師、陳虹宇老師等人協助高三學生升學輔導活動-校內模擬面試工作。

五、商請相關單位或同仁協助事項：

- (一)煩請各班導師與學生或家長會談後，務必透過校務行政系統撰寫會談記錄，本學期輔導系統將於102/7/5（五）關閉。
- (二)煩請任教身心障礙學生的教師，請於102/7/1（一）前將IEP繳回輔導室。
- (三)依據教育部國教署102年4月25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20039691A號函，教師或學校知悉學生遭性侵、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務必儘速告知本校通報單位-學務處生輔組，俾利通報單位於知悉24小時內依法進行通報。
- (四)依據教育部102年5月7日臺教學（三）字第1020059565D號函及102年6月5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20045675號函，教育部訂定「教育部處理違反性別平等教育法事件處理程序及裁基準罰」，請各位同仁留意以避免觸法，裁罰基準如下：

項次	違反法條	裁罰法條	違反事實	額度
1	第十三條	第三十六條第一項	學校之招生及就學許可可有性別、性別特質、性別認同或性傾向之差別待遇，且並無基於歷史傳統、特定教育目標或其他非因性別因素之正當理由，而經該管主管機關核准之情形。	一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罰鍰
2	第十四條	第三十六條第一項	一、學校因學生之性別、性別特質、性別認同或性傾向而給予教學、活動、評量、獎懲、福利及服務上之差別待遇，且並無性質上僅適合特定性別、性別特質、性別認同或性傾向者之情形。 二、學校未對因性別、性別特質、性別認同或性傾向而處於不利處境之學生積極提供協助，以改善其處境。	一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罰鍰
3	第十四條之一	第三十六條第一項	學校未積極維護懷孕學生之受教權，並提供必要之協助。	一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罰鍰
4	第十六條	第三十六條第一項	學校之考績委員會、申訴評議委員會、教師評審委員會之組成，任一性別委員未達總數三分之一以上，且無考績委員會及教師評審委員會因該校任一性別教師人數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之情形。	一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罰鍰
5	第二十條第二項	第三十六條第一項	學校未依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防治準則訂定防治規定，並公告周知。	一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罰鍰

項次	違反法條	裁罰法條	違反事實	額度
6	第二十二條第二項	第三十六條第一項	學校調查處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時，未對當事人及檢舉人之姓名或其他足以辨識身分之資料予以保密。	一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罰鍰
7	第二十七條第三項	第三十六條第一項	接獲加害人通報之學校，無正當理由公布加害人之姓名或其他足以識別其身分之資料。	一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罰鍰
8	第三十條第四項	第三十六條第二項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或調查小組依本法規定進行調查時，行為人無正當理由拒絕配合，或拒絕提供相關資料。	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9	第二十一條第一項	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一款	學校校長、教師、職員或工友知悉服務學校發生疑似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未於二十四小時內，依學校防治規定所定權責，向學校及當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通報。	三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
10	第二十一條第二項	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	學校校長、教師、職員或工友偽造、變造、湮滅或隱匿他人所犯校園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之證據。	三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

(五)101學年度第2學期全校親職教育座談會各班家長意見及問題綜合彙整表，請各同仁參閱。

會辦處室	項目	參加座談家長意見	回覆	承辦簽章
教務處	繁星推薦	1. 繁星在學校的評比一定要第一不能第二嗎？第一一定要每個學期第一嗎？第一要怎麼看？ 2. 繁星審查有英聽，目前高二沒有英聽是否有影響？	1. 繁星採計的是五學期的總成績。 2. 繁星採計英文成績，英聽的成績併入英文成績，英聽檢測是針對考大學學測的學生。	李建法
教務處	英文檢定	1. 未來考試是否與全民英檢有關？ 2. 孩子英檢沒過，學校有何方案？(例：教學課程) 3. 英檢班開班太少，報不上，若人數滿了，是否加班？ 4. 英檢班是整天或半天？ 5. 二上是否還有英檢班？ 6. 英聽能力開班時間，目前學生如週六有輔導課的話(綜二甲學術)，就無法再參與英聽班級。希望能注意開班與上課時	1. 未來科大與大學科系的錄取，依各校規定英聽會有不同百分比的關係。 2. 學校於週六假日開英檢相關課程，鼓勵同學參加。 3. 本學期開的英檢專班，尚未有學生想上，排不入的情形，未來如學生踴躍，學校可加開班別。 4. 考慮學生的學習負擔，	李建法

		間。 7. 對於學生升學管道說明有初步瞭解，但是對於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說明還是不太清楚，綜高學程的學生究竟有無納入課程中的安排？因為綜高學生星期六本身就要上課……是否就沒辦法參加呢？ 8. 全民英檢中級是否開課？ 9. 暑輔可不可以開一個英文班？	本學期辦理原則是半天，學習成效較佳。 5. 明年度規畫開英檢中級班。 6. 如同學可以在週日加課的話，學校可以安排師資授課。 7. 綜高學生的英文課程比職科節數有較多，英聽課程有局部納入課程中加，此問題與導師討論，如同學可以的話擬於暑假加開英聽加強課程。 8. 下學年預計加開英檢中級課程，請同學踴躍參加。 9. 初步構想在暑輔前加開英檢課程，但需先調查學生意願後，再行辦理	
教務處 輔導室	升學 輔導	1. 請多提供升學資訊給學生瞭解。 2. 希望學校能多辦幾場升學說明會，讓學生能多瞭解。升學說明時間是否能提早二年級舉辦，讓學生能夠盡早有個方向。 3. 希望貴校在今年暑假針對今年將升高三的學生，加強升學的輔導，謝謝！ 4. 希望學校對於孩子的職科升學多加以宣導說明，讓孩子們自己也能明白競爭環境，升學管道及方式，學技並重，在高二時亦可以孩子目前成績，推估可上的大學科系，給孩子一個目標，也讓他知道他的能力在哪，想更好，就得再努力！	1. 有關各科升學專業資訊與方向，建議由科主任提供給學生。 2. 教務處與輔導室辦理的升學相關說明會，乃針對學生全面性的辦理，因各科差異大，建議各科可提供學生更詳盡的升學資訊。 3. 暑假期間，加強辦理輔導課以幫助學生的升學。 4. 學校針對高一生開設生涯規劃課程，在課程中即包含升學進路探索，授課教師皆會詳細說明升學相關資訊。 5. 輔導室書香室備有生涯輔導相關書籍，可提供學生借閱使用。	李建法 王寶慧

教務處	晚自習	1. 晚自習現在還能不能參加？	可以加入，但不知是那位學生要加入，教務處原則上鼓勵同學參加，不建議退出。	李建法
教務處 實習處	建教合作	1. 學校是否可以與大學建教合作，安排學生進修的保障名額，提高升學率。	1. 每年皆因無法尋覓合適之廠商，所以無法申請辦理產學攜手專班，未來仍繼續朝此方向努力。	李佳珍
實習處	英文加強	1. 希望學校能對實用技能班的英語多加強，謝謝。	將利用第八節或寒暑假期間加強。	李佳珍
實習處 資處科	教學	1. 希望學校能加強學生中文輸入速度，目前有很多輸入法，如倉頡或其他輸入法，但目前學校好像沒有教學生，還是用注音輸入法。	1. 轉知任課老師加強要求。 2. 老師介紹各種輸入法，但仍尊重學生自由選擇所使用之輸入法。	李佳珍

圖書館楊主任式然報告

一、101 學年度已完成事項：

(一)101 學年度至 102/6/17 止，各班圖書借閱冊數如下：

	廣設	商務	餐管	幼保	商經	資處	綜甲	綜乙	綜丙	綜丁
一年級	440	116	350	679	606	329	389	237	528	88
二年級	441	496	440	252	717	848	580	409	471	355
三年級	192	33	219	31	144	274	143	232	363	110

(二)101 學年度學生借閱量前十名如下：

1. 綜一丙楊常立
2. 綜二丙孫偉誠
3. 綜三丙王碧俞
4. 綜二甲王凱銘
5. 綜二甲任柏瑋
6. 廣告二 陳瑩
7. 綜二丁徐涵渝
8. 商務二陳盈秀
9. 資處二許育翎
10. 資處二馮羿樺

(三)辦理各項藝文活動：校園美景繪畫比賽、閱讀心得海報製作比賽、校園寫真書設計比賽、詩詞創作比賽、讀書心得寫作賽、柚花飄香音樂季系列活動、好書介紹比賽。

(四)中學生 網站全國小論文寫作比賽，101 學年度共計投稿 34 篇，得獎

20 篇。讀書心得寫作比賽共計投稿 29 篇，得將 14 篇。

(五)推動班級共讀討論活動，本學年計有幼保三、幼保二、商務二、幼保一、餐管一、商經一、綜一乙、綜一丙等班級參與活動。感謝謝美慧老師、許滋芸老師、賴美萍老師、王舜皇老師、許麗霜老師、王淑惠老師、傅耀珍老師協助指導。

(六)回收閱讀護照並完成統計。累計完成 16,220 次，平均 14.27 冊，各班累計書寫冊次及平均冊次如下：

		廣設	商務	餐管	幼保	商經	資處	綜甲	綜乙	綜丙	綜丁
一年級	累計	497	463	603	666	565	593	695	478	516	543
	平均	12.43	12.86	14.71	16.65	14.13	15.21	16.16	14.06	13.23	13.92
二年級	累計	478	468	519	518	555	669	552	566	594	488
	平均	13.28	13	12.98	15.24	14.61	16.725	12.84	16.17	15.63	13.56
三年級	累計	438	805	459	504	498	463	532	558	447	490
	平均	12.88	21.18	12.07	16	12.77	11.87	14	13.95	10.9	14

二、暑假預計辦理事項：

(一)整理館藏。

(二)102 年度第二次圖書採購。

三、商請同仁協助事項：

(一)晨讀時間請儘量不要安排考試。

進修學校邱主任麗雲報告

一、已完成工作事項：

(一)第一學期進修學校各項活動皆依行事曆排定順利完成，感謝全校同仁的配合與協助。

(二)教務類

1. 102/06/25-06/27 舉行期末考。

2. 102/06/27 舉行休業式。

3. 調查並辦理各項申請補助(原住民、身心障礙、低收入戶、6/20 年所得 114 萬以下之免學費補助等)。

4. 各年級教科書書單。

5. 教科書書籍費用退費事宜。

6. 第 2 學期各科目教科書驗書。

7. 學生學籍異動之辦理。
8. 學生各項成績證明、補發畢業證書之辦理。
9. 行政事務等之申購。
10. 行事曆之安排。
11. 舉辦學生進路宣導：
 - (1)3/13 軒格仕建教合作班招生宣導
 - (2)4/19 小林髮廊建教合作班招生宣導
 - (3)4/24 台灣首府大學宣導、
 - (4)5/1 長榮大學宣導。
 - (5)5/7 大華科技大學。
 - (6)5/9 南榮科技大學宣導。

(三)學務類

1. 學生保險人數填報及投保。
2. 導師會報及學生事務會議。
3. 每週之班會公告。
4. 不定時之服儀檢查。
5. 汽車、機車、腳踏車等費用之收取及停放之管理。
6. 學生異動名冊、轉入學生名冊函報。
7. 缺曠課及獎懲作業統計。
8. 菸害防制計畫融入教學及校園禁菸宣導。
9. 反菸、反毒、反檳榔宣導。
10. 學生團體保險申請理賠。
11. 週記檢查：
 - (1)4/24 進修三週記檢查、
 - (2)6/7 進修一、進修二週記檢查。

二、暑假期間預計執行之工作事項

- (一)學期成績計算及學生補考事宜。
- (二)受理新生暨轉學生報名。
- (三)新生暨轉學生報到事宜。
- (四)7/1 至 10/31 內政部教育程度資料填報。
- (五)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異動名冊。
- (六)新生及畢業生名冊函報(國教署及內政部)。
- (七)行政系統升級作業。
- (八)始業式各項文件資料。

三、商請同仁協助事項

- (一)請各科教師於 7/3(三)前繳交補考試題卷及完成成績輸入。
- (二)7/12(五)進校舉行補考，任課老師若無法回校批閱補考試卷，請事先告知。

(三)進修學校獨立辦理免試入學招生自 4/2 日起至 8/20 日止，請同仁協助宣傳，謝謝！

(四)感謝本學期到進修學校兼職的組長、導師及幫忙授課的老師。

人事室陳主任文進報告

- 一、公務機關因受理民眾陳情請願因而取得民眾個人資料，在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後，公務機關對於此類資料之處理、利用應審慎為之，如有侵害當事人權益，該機關恐面對賠償責任。是以，爰編撰「公務機密維護錦囊第4號~烏龍露個資，洩密又挨告」，提供同仁參考。另公務機關多為開放場所，常有民眾或廠商前來洽公，雖有保全定時巡邏及監視錄影系統，仍難以鉅細靡遺兼顧所有角落，稍有不慎，易遭宵小有機可乘。
爰編撰「機關安全維護錦囊第4號~『竊』中要害，小心為上」，提醒同仁維護機關安全。
- 二、本校今年暑假有學務主任杜宏良於8月1日退休。
- 三、本校101學年度委託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教師甄選：計有體育科教師1名、實用技能學程廣告設計科教師1名；另國文科教師蔡淑如與後壁高中教師黃淑蘭介聘成功，故今年暑假8月1日有3位新進教師。
- 四、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校辦理「102年度教育部暨所屬機關學校『愛戀臺灣，月老傳情』中區第2梯次未婚聯誼活動實施計畫，請轉知所屬未婚同仁踴躍報名參加。時間：102年7月20日（星期六）；地點：雲林縣華山56號藍色公路及斗六市摩爾花園；參加對象：教育部所屬機關學校單身現職人員或其眷屬；報名費用：新臺幣1,350元；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102年7月3日（三）止。
- 五、有關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函詢101學年度寒假假期彈性調整衍生下學期週數與鐘點費支給疑義案，爰本案參酌本部101年5月21日上函規定意旨，重新函釋如下：「因應農曆春節調整放假致當學年第二學期原排定第一週之授課節數調整至第二週或以後補行上課之情形，當學年第二學期教師超時授課鐘點費，應依學校行事曆排定之上課週，按每週排定之超時授課節數計算發給。第一週原排定之授課節數雖調整至第二週或以後補行上課，仍得依本部94年11月8日台人（三）字第0940144739號函規定發給教師超時授課鐘點費。」
- 六、本校為使全體教職員工生身心健康，提供完整之醫療保健及疾病診療，經洽麻豆區民權路43-3號安芯診所同意，訂立特約醫療院所合約書，本校全體教職員工生若前往就醫，將予優惠免掛號費。

主計室沈主任惠琴報告

- 一、102年預算截至5月31日執行情形：

- (一)經常門：人事費實支數 5,710 萬 3 千元（占全年預算數 49.05%）。
- (二)資本門：執行率 5.94%，比預計進度落後甚多，請總務處積極辦理。

其中落後原因係圖資大樓新建工程執行數 4.94%。

二、彙編 103 年概算已初步完稿送國教署審查，明(103)年核定經常門基本額度較今(102)年增加 3,758 千元，係支應人事費晉級調薪、二代健保補充保費機關部分(今年新增)、保險費機關負擔增加、退撫機關負擔增加等人事費預計增加經費。

鄭秘書淑文報告

一、秘書室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完成工作事項：

- (一)本校「內部控制制度」各處室完成自我檢查表填寫。
- (二)完成 101-4-3 拓展國際視野計畫成果填寫及經費核銷。
- (三)完成 102-4-3 拓展國際視野計畫。
- (四)完成校務評鑑資料填寫。
- (五)完成 75 週年校慶特刊編輯小組工作。
- (六)完成「高中職校長落實校內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檢核表」填寫工作。

二、秘書室暑假及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事項：

- (一)增補更新民國 27-102 年本校大事記資料。
- (二)各項控管業務進度之追蹤。
- (三)填寫及整備校務評鑑資料。
- (四)每個月 25 日填報控通報表。
- (五)定期內部控制制度宣導。
- (六)完成內部稽核計畫及稽核工作。

三、商請各處室配合事項：

- (一)內控相關公文請至校園公布欄最新消息點閱。
- (二)6 月底前本校須完成內部稽核計畫及稽核工作，屆時煩請相關業務單位協助。

四、感謝各處室同仁對秘書室業務的協助與配合，祝大家假期愉快！

五、內控宣導：

- (一)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6 日臺教國署秘字第 1020043486 號函檢送行政院訂定「強化內部控制實施方案 102 年度重點工作」，已公告於學校網頁最新消息，請相關業務單位參酌檢討強化內部控制制度。
- (二)102 年度內控重點工作：
 - 1. 須定期修正。
 - 2. 增列跨職能內控項目。
 - 3. 內控制度首頁列入「歷次修訂過程紀錄表」：本校擬增加整體層級目標及自行評估表、機關組織圖、增列跨職能內控項目 1 項（如人事費-薪給作業）。

(三)政府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原則(101年12月7日草案)

1. 目的：為利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構)、學校(以下簡稱各機關)辦理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以落實各機關自我監督機制，特訂定本原則。

2. 基本原則：

(1)各機關自行評估之範圍，應涵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分整體及作業兩個層級進行評估，並視業務之風險及重要程度自訂辦理次數，惟每年度應至少辦理一次；遇有配合上級機關督導、內部控制制度調整、或首長異動等情形，亦得辦理專案評估。

(2)各機關執行自行評估作業，應由內部控制小組事先綜整內部各單位意見研擬自行評估計畫(應包括評估期間及範圍等)，簽陳機關首長核定。若自行評估作業有採取抽核程序以驗證整體層級判斷細項及作業層級評估重點執行情形之必要性，應於自行評估計畫明訂抽核方式、範圍及比率等，以作為執行之依據。

(3)各機關完成自行評估作業後，應參酌各稽核評估職能所發現之內部控制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據以作出機關評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整體結論。

(4)各機關內部控制小組針對「需採行之改善措施」部分，應依行政院函頒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原則及各年度重點工作等規定予以修正。

3. 教育部於101年12月25日臺會(四)字第1010246129來函，檢送行政院修正之內控範例，將存參來文，俟第二版時修正。

教師會邱理事長麗雲報告

一、本會於102年6月4日擴大行政會報提案建議，獲得學校善意的回應，照案通過，感謝校長及學務處的支持，建議案如下：

(一)「懷孕初期(1-3個月)、懷孕末期(7-10月)及受傷行動不便之教師可向學務處提出申請免參加升旗」。

(二)「受傷行動不便之教師可向學務處提出申請暫停班級整潔及秩序評分工作，評分工作由學務處另行安排」。

二、本學期本會辦理二次文康活動，其中6月23日「藝約：米開朗基羅」活動之旅，終於成行，感謝同仁熱情參與，大家玩得非常愉快且盡興。

三、教師會是一個平常備而不用，必要時即可啟動的對口機制。對於學校的政策，如認為合理可行，則全力配合，但亦會主動的監督及建言。非常歡迎大家加入教師會。

案由一：修訂「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職業類科學生成績考查辦法補充規定(修正草案)」。(教務處)

說明：1. 如附件一。

2. 通過後適用於 100 學年度以後入學學生。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修訂「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學生成績考查辦法補充規定(修正草案)」。(教務處)

說明：1. 如附件二。

2. 通過後適用於 100 學年度以後入學學生。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修正「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附設進修學校學生成績考查辦法補充規定」(修正草案)，請討論。(進修學校)

說明：如附件三。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修正「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附設進修學校偶發事件處理辦法」(修正草案)，請討論。(進修學校)

說明：如附件四。

決議：照案通過。

拾壹、臨時提案

案由：訂定「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高中高職教師教學專業能力研習五堂課實施計畫(草案)」(如附件五)，請討論。(教務處)

說明：1. 依據：102年6月18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20053310號函辦理。

2. 辦理期程：102年6月20日至11月30日辦理完成。

3. 參加人員：在職教師及3個月以上長代教師均須參加。

決議：1. 表決：(1)102年8月28、29日辦理 40 票。(2)利用二個週日辦理 0 票。

2. 餘照案通過。

拾貳、臨時動議：

李主任建法報告

優質化執行

101-1 行政效能提升，電子公文線上簽核，節紙省碳，提升資訊傳遞效能；建置線上 E 化請假系統、建置曾文家商雲端社群網站，內含教師

數位教學檔案。

101-2 學生學習，主要是英語學習，建置英聽語言教室，英語科辦理教學研習、推動學生參加英檢，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請南台科大開英檢專班，第 2 學期利用英聽教室自行開辦英檢專班。

101-3 教師專業發展，發展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社群網站已請圖書館主任協助建立，另一部份則是較師舒壓體驗及專業輔導之能延。

101-4 學生多元學習與拓展國際視野，辦理多元性社團及創意發明、成年禮路跑等樂活運動，培養身心健康的品德教育。

101-5 實習技能提升，老師指導學生技能檢定、技藝競賽提昇。

101-6 學生職涯參訪，實習處資料已提供。

101-7 校園建構，總務處建構學校樹種，同時扶輪社捐贈檸檬桉樹區及紀念碑、植物 QR code、圖書館推動閱讀計畫、心得等。

拾叁、散會：中午 11 時 55 分

擬：校長批示後，上網公告

文書陳智美
102.7.4

教師兼
總務主任鄭玉珠

9
102.7.4

附件一

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職業類科學生成績考查辦法補充規定(修正草案)

中華民國 95 年 08 月 30 日校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95 年 09 月 11 日教中(三)字第 0950585789 號書函備查

中華民國 96 年 06 月 29 日修正

中華民國 99 年 08 月 30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1 年 08 月 29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06 月 28 日校務會議修正○○

壹、總則

- 第 1 條 本補充規定依職業學校學生成績考查辦法第 22 條及中華民國 99 年 11 月 29 日部授教中(三)字第 0990517577A 號令「國立及臺灣省私立高級職業學校學生重修學分補充規定」訂定。
- 第 2 條 本校學生成績考查，依「職業學校學生成績考查辦法」之規定，分學業成績及德行成績。學業成績採百分制訂定；德行評量依行為事實綜合評量，不評定分數及等第。
- 第 3 條 學生在其他單位修習之科目、學分、成績應予採計。在其他單位修課期間，德行評量由該單位考核，併入原校核計。

貳、德行成績之考查

- 第 4 條 德行評量：其項目如下：
- 一、日常生活綜合表現與校內外特殊表現：考量學生之待人誠信、整潔習慣、禮節、社團活動、參與校內外競賽情形及對學校聲譽之影響等。
 - 二、服務學習：考量學生之班級服務、尊重生命價值、規劃生涯發展、提升生活素養、體驗社區實際需求，具備公民意識及責任感等。
 - 三、獎懲紀錄。
 - 四、出缺席紀錄。
 - 五、具體建議。
- 學期末由導師綜合上述紀錄給予總結評量。
- 第 5 條 德行評量之獎懲，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獎勵：分為嘉獎、小功及大功。
 - 二、懲處：分為警告、小過、大過及留校察看。
- 學生之獎懲，除應通知學生、導師、家長或監護人外，於學期結束時列入德行評量。
- 第一項之獎懲項目、事由、程序、獎懲相抵及銷過之相關規定，依本校獎懲實施要點及改過銷過辦法實施之。
- 第 6 條 學生請假別，分為公假、事假、病假、產前假、娩假、流產假、育嬰假、生理假及喪假；相關請假規定、出缺席記錄依本校學生出缺席考查要點辦理。
- 第 7 條 學務處就考查事項訂定下列考查或實施要點(含標準、表冊)，提學生事務會議審議，經報由校長核定後實施。

- 一、學生出缺勤考查要點。
- 二、學生獎懲標準實施要點。
- 三、輔導學生改過銷過實施要點。
- 四、其他考查事項。

第 8 條 德行評量以學期為單位由導師依第四條之規定，參考各科任課教師及相關行政單位提供之意見，依行為事實記錄，並視需要提出具體建議，作為學生輔導及安置依據。

第 9 條 重、補修學生及延修學生之德行評量、獎懲依一般學生之規定辦理。
德行評量以學期為單位，寒、暑假期間獎懲缺曠列入次學期併計。
身心障礙學生之德行考查標準，依本校特殊學生成績考查方式辦理。

第 10 條 學生除公假外，全學期缺課達教學總日數二分之一者（每日以七節課計算），應辦理休學。

學生曠課累積達四十二節，經提學生事務會議通過後，應依據本校學生獎懲規定與相關程序輔導及安置。

學生德行評量功過相抵累計三大過者，經學生事務相關會議討論判定為留校察看，應辦理銷過迄符合畢業標準，在留校察看期間如有獎懲事由發生時，仍依本補充規定及「學生獎懲實施要點」處理。學期結束經學生事務相關會議審議為撤銷、延長或輔導、安置，陳報校長核定後實施。

第 11 條 受留校察看之學生，在留校察看期間如再犯一小過或三警告者（功過相抵後），可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不發予畢業證書之決議，陳報校長核定後實施。

第 12 條 學生學期中獎懲功過相抵累計滿二大過或曠課滿三十五節，應召開個案輔導會議，並持續追蹤輔導，並通知學生家長或監護人。

參、學業成績之考查

第 13 條 學業成績考查之科目（~~含一般科目、軍訓或國防通識、體育、專業及實習科目~~）及學分數，依教育部所定課程標準或課程綱要之規定辦理。學分之計算，以每學期每週授課一節或總授課節數達十八節，為一學分。

第 14 條 學業成績考查以學期為單位，採百分計分法，以一百分為滿分；各種身分別學生成績及格基準規定如下：

一、一般學生：均以六十分為及格。

二、依各種升學優待辦法入學之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退伍軍人、僑生、蒙藏學生、外國學生、重大災害地區學生、原住民及境外優秀科技人才子女：初入學一年級以四十分為及格，二年級以五十分為及格，三年級以後以六十分為及格；四十分至六十分學期成績以六十分登記，其餘成績依原成績登記。

三、依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升學輔導辦法規定入學之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初入學第一年、第二年以四十分為及格，第三年以後以五十分為及格；四十分至六十分學期成績以六十分登記，其餘成績依原成績登記。

四、依國民中學技（藝）能優良學生甄審保送入學之學生：初入學第一年、第二年以五十分為及格，第三年以後以六十分為及格；五十分至六十分學期成績以六十分登記，其餘成績依原成績登記。

五、身心障礙學生，授課教師應依個別化教育計畫（IEP），對身心障礙學生做適性、個別化的教育，學業成績考查應做適性評量，其評量結果應包含分數及註記

該生為及格、不及格；評量結果為及格，但成績小於六十分者學期成績以六十分登記，其餘成績依原成績登記。

各授課教師應於各該授課科目期末評量結束五日內繳交學期成績；前項各款學生學期成績不及格之科目，其成績達下列基準者，得於各該學期申請補考：

(一) 及格分數為六十分、五十分者：四十分。

(二) 及格分數為四十分者：三十分。

學生補考後學期成績，依及格基準判定後，其學期成績登記方式如下：

(一) 及格者，授予學分，學期成績以六十分及格登記。

(二) 不及格者，不授予學分，該科目學期成績就補考成績或原成績擇優登錄。

對於身心障礙而不適隨班上課之學生（含懷孕學生），依規定編組體育特別班或依課程標準另行設計活動，其運動技能成績評量標準，由本校體育教學研究會訂定。各教學科目成績考查應參照學生身心發展與個別差異，並依教學科目及活動之性質，兼顧認知、技能和情意等教學目標，選擇多元適當的方法評量。考查分日常評量及定期評量：

一、日常評量：日常評量成績計算，同一學期內各項評量成績平均。得依其性質酌用下列方法辦理。

(一) 口頭問答。

(二) 演習練習。

(三) 技能測驗、實驗或實習。

(四) 閱讀報告。

(五) 作文。

(六) 調查採集等報告。

(七) 隨堂測驗。

(八) 實習工作報告。

(九) 其他。

二、定期評量：

(一) 期中評量：得視其每週教學時（節）數之多寡，每學期舉行一至二次。

期中評量成績為同一學期內之期中評量成績平均。

(二) 期末評量：學期結束時，就全學期所授課程評量。

三、每一學科之日常評量、期中評量與期末評量三項成績，合計為學期成績，其所佔成績比率，日常評量佔百分之四十，期中評量佔百分之三十，期末評量佔百分之三十。

第 16 條 學生定期評量請假方式如下：

一、學生因公、重病、重大事故（含懷孕學生）或一般事、病假不能參加全部科目或部分科目之定期評量，應於評量前向教務處報備並完成請假手續（若因突發特殊事故應先向教務處報備，返校後三天內完成請假手續），未依規定完成請假手續者，不准補考，其該次評量成績以零分計算。

二、報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准予補考。補考成績計算方式如下：

(一) 因公假、重病、喪假、懷孕或重大事故補考者，補考成績以實得分數計。

~~(二) 因重病、或重大事故（含懷孕學生）補考者，未超過六十分，補考成績以實得分數計；超過六十分，超過部分以百分之八十計。~~

(三) 因一般事、病假補考者，補考成績以實得分數計，但超過六十分者以六十分計。

第 17 條 學生學期成績不及格之科目應依教育部所定課程標準或課程綱要之規定辦理。

第 18 條 延修：

一、註冊選課日期：與該年高三註冊日期同。

二、缺曠課：由任課教師登錄缺課達上課時數三分之一以上，即扣考不授與學分。

三、成績處理：成績考查方式與一般學生相同，及格即授予學分，並登錄於加該科目成績學分欄內。

四、生活管理：延修生來校時必須穿著制服，無課時間可免來校或在圖書館自習，免參加升降旗、週班會等團體活動，若有違反校規行為按規定處理。

五、畢業證書核發：修滿畢業必修學分數時，即核發畢業證書。

第 19 條 對於身心障礙而不適隨班上課之學生（含懷孕學生），依規定編組體育特別班或依課程標準另行設計活動，其運動技能成績評量標準，由本校體育教學研究會訂定。

肆、成績結果之處理

第 20 條 學生成績考查之結果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予輔導轉學，並發給修業證明書：

一、修業年限逾五年（含重讀、延修、不含休學）仍未修足規定之科目及學分者。

二、經學生事務會議評定並經校長核定應予輔導轉學者。

三、其他依本辦法規定應予輔導轉學者。

第 21 條 學生成績考查結果，依下列規定處理：

一、職業類科符合下列情形者，准予畢業，並發給畢業證書：

（一）依教育部所定課程規定修業期滿（修業年限日間部以三年為原則、夜間部以四年為原則，得延長二年），已修畢應修課程及學分。

（二）及格之畢業總學分數至少 160 學分以上者。

（三）部定科目及格率至少 85% 以上者。

（四）專業及實習科目修習學分數至少 80 學分以上、且及格學分數至少 60 學分以上。

（五）實習（實務）科目修習學分數至少 30 學分以上及格者。

（六）修業期間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未滿三大過者。

二、職業類科依教育部所定課程規定修業期滿，已修畢一百二十個畢業應修學分數，而未符合前款規定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三、實用技能學程符合下列情形者，准予畢業，並發給畢業證書：

（一）依教育部所定課程規定修業期滿（修業年限日間部以三年為原則、夜間部以四年為原則，得延長二年），已修畢應修課程及學分。

（二）及格之畢業總學分數達到 150 學分以上者。

（三）部定必修科目及格率達到 85% 以上者。

（四）修業期間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未滿三大過者。

四、學生修畢實用技能學程分段課程，成績及格，另發給分段課程修業證明書。

第 22 條 學校應於學期末將學生之學期成績通知其家長或監護人，通知中應包括各項成績外，並記載學生獎懲、出缺席記錄；學生及其家長或監護人對成績考查有疑義時，得向學校提出申請覆查。

第 23 條 重補修相關規定：

學期成績不及格之科目，得申請重修；其重修方式如下：

一、專班重修：重修學生人數達十五人以上者，由學校開設專門班級，讓學生重新修讀，每一學分六節。

二、自學輔導：重修學生未達前款所定人數者，由教師指定教材，供學生自行修讀並安排面授指導，每一學分三節。

三、隨班修讀：學生得於修業期限內隨其他班級課程修讀。

學生除公假、病假、產前假、娩假、流產假、育嬰假、生理假、喪假或其他特殊事故，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外，重修期間缺課達教學總時數六三分之一者，即不授予學分。

第 24 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報請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備查，修正時亦同。

附件二

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學生成績考查辦法補充規定(修正草案)

中華民國 93 年 09 月 01 日訂定

中華民國 93 年 10 月 11 日修正

中華民國 94 年 06 月 22 日修正

中華民國 96 年 06 月 29 日修正

中華民國 96 年 06 月 29 日修正

中華民國 99 年 08 月 30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1 年 08 月 29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06 月 28 日校務會議修正○○

壹、總則

- 第 1 條 本補充規定依教育部公布之「高級中學學生成績考查辦法」第二十條之規定及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25 日部授教中(二)字第 1010516084C 號令「國立及教育部主管私立高級中學學生重修學分補充規定」訂定之。本校綜合高中學生成績之考查，除依該法之規定外，悉依本補充規定辦理。
- 第 2 條 本校學生成績考查，依「高級中學學生成績考查辦法」之規定，分學業成績及德行成績。學業成績含一般學科及藝能學科，均採百分制訂定；德行評量依行為事實綜合評量，不評定分數及等第。
- 第 3 條 學生在其他單位修習之科目、學分、成績應予採計。在其他單位修課期間，德行成績由該單位考核，併入原校核計。

貳、德行成績之考查

- 第 4 條 德行評量：其項目如下：
- 一、日常生活綜合表現與校內外特殊表現：考量學生之待人誠信、整潔習慣、禮節、班級服務、社團活動、參與校內外競賽情形及對學校聲譽之影響等。
 - 二、服務學習：考量學生尊重生命價值、規劃生涯發展、提升生活素養、體驗社區實際需求，具備公民意識及責任感等。
 - 三、獎懲紀錄。
 - 四、出缺席紀錄。
 - 五、具體建議。
- 學期末由導師綜合上述紀錄給予總結評量。
- 第 5 條 德行評量之獎懲，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獎勵：分為嘉獎、小功及大功。
 - 二、懲處：分為警告、小過、大過及留校察看。
- 學生之獎懲，除應通知學生、導師、家長或監護人外，於學期結束時列入德行評量。
- 第一項之獎懲項目、事由、程序、獎懲相抵及銷過之相關規定，依本校獎懲實施要點及改過銷過辦法實施之。
- 第 6 條 學生請假別，分為公假、事假、病假、產前假、娩假、流產假、育嬰假、生理假及喪假；相關請假規定、出缺席記錄依本校學生出缺席考查要點辦理。

- 第 7 條 學務處就考查事項訂定下列考查或實施要點(含標準、表冊)，提學生事務會議審議，經報由校長核定後實施。
- 一、學生出缺勤考查要點。
 - 二、學生獎懲標準實施要點。
 - 三、輔導學生改過銷過實施要點。
 - 四、其他考查事項。
- 第 8 條 重、補修學生及延修學生之德行評量、獎懲依一般學生之規定辦理。
- 德行評量以學期為單位，寒、暑假期間獎懲缺曠列入次學期併計。
- 身心障礙學生之德行考查標準，依本校特殊學生成績考查方式辦理。
- 第 9 條 學生除公假外，全學期缺課達教學總日數二分之一者（每日以七節課計算），應辦理休學。
- 學生曠課累積達四十二節，經提學生事務會議通過後，應依據本校學生獎懲規定與相關程序輔導及安置。
- 學生學期中獎懲功過相抵累計滿二大過或曠課滿三十五節，應召開個案輔導會議，並持續追蹤輔導，學生德行評量功過相抵累計三大過者，經學生事務相關會議討論判定為留校察看，應辦理銷過迄符合畢業標準，在留校察看期間如有獎懲事由發生時，仍依本補充規定及「學生獎懲實施要點」處理。學期結束經學生事務相關會議審議為撤銷、延長或輔導、安置，陳報校長核定後實施。
- 第 10 條 受留校察看之學生，在留校察看期間如再犯一小過或三警告者(功過相抵後)，可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不發予畢業證書之決議，陳報校長核定後實施。

參、學業成績之考查

- 第 11 條 學業成績考查兼顧認知、技能和情意等教學目標。考試分日常考查及定期考查，定期考查每學期辦理三次，第一次、第二次定期考查佔 15%，第三次定期考查佔 30%，日常考查佔 40%，日常考查以作業、報告、學習態度、出缺席、平時測驗為主。
- 第 12 條 學期成績不及格之科目給予補考一次。
- 第 13 條 學年成績不及格(含補考後)之科目，依下列各款方式處理
- 一、必修科目以重修為原則。
 - 二、選修科目得以選擇重修或改選其他相關科目。
- 第 14 條 重補修學分：
- 一、第一學期補考不及格者，得於第二學期申請重修。
 - 二、第二學期補考後，學年成績不及格者，得於下一學年申請重修。
 - 三、重補修以該科一學期之學分數為原則，上課內容為該學年之教材。
- 第 15 條 重補修方式：
- 一、開辦專班
 - 二、自學輔導
 - 三、隨班修讀
- 第 16 條 重補修相關規定：
- 學年成績不及格之科目，得申請重修；其重修方式如下：
- 一、專班重修：重修學生人數達十五人以上者，由學校開設專門班級，讓學生重新修讀，每一學分六節。

二、自學輔導：重修學生未達前款所定人數者，由教師指定教材，供學生自行修讀並安排面授指導，每一學分三節。

三、隨班修讀：學生得於修業期限內隨其他班級課程修讀。

學生除公假、病假、產前假、娩假、流產假、育嬰假、生理假、喪假或其他特殊事故，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外，重修期間缺課達教學總時數六三分之一者，即不授予學分。

第 17 條 延修：

一、註冊選課日期：與該年高三註冊日期同。

二、缺曠課：由任課教師登錄缺課達上課時數三分之一以上，即扣考不授與學分。

三、成績處理：成績考查方式與一般學生相同，及格即授予學分，並登錄於該科目成績學分欄內。

四、生活管理：延修生來校時必須穿著制服，無課時間可免來校或在圖書館自習，免參加升降旗、週班會等團體活動，若有違反校規行為按規定處理。

五、畢業證書核發：修滿畢業必修學分數時，即核發畢業證書。

第 18 條 學生於定期考查時，因公、重病、重大事故（含懷孕學生）或一般事、病假不能參加全部科目或部分科目之考查，報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准予補考。補考成績計算方式如下：

一、因公假重病、喪假、懷孕或重大事故補考者，補考成績以實得分數計。

~~二、因重病、或重大事故（含懷孕學生）補考者，未超過六十分，補考成績以實得分數計；超過六十分，超過部分以百分之八十計。~~

三、因一般事、病假補考者，補考成績以實得分數計，但超過六十分者以六十分計。

第 19 條 學期學業平均成績之計算，為各科目學期成績乘以各該科學分數所得之總和，再以所修習之總學分數除之。各學期（含暑修）修習學分數總和除成績積分總和為畢業學業成績。

~~第 20 條 體育、軍訓及護理成績得單獨列計，不列入學業成績總平均。~~

第 210 條 對於身心障礙而不適隨班上課之學生（含懷孕學生），依規定編組體育特別班或依課程標準另行設計活動，其成績考查依相關規定彈性處理。

肆、成績結果之處理

第 221 條 學生成績考查之結果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予輔導轉學，並發給修業證明書：

一、修業期限逾五年（含重讀、延修、不含休學）乃未修足規定之科目及學分者。

二、經學生事務會議評定並經校長核定應予輔導轉學者。

其他依本辦法規定應予輔導轉學者。

第 222 條 學生成績考查結果，依下列規定處理：

一、符合下列情形者，准予畢業，並發給畢業證書：

（一）依教育部所定課程規定修業期滿，已修畢一百六十個畢業應修學分數，每學年學業總平均成績及格，必修科目均須及格。

（二）修業期間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未滿三大過者。

二、依教育部所定課程規定修業期滿，已修畢一百二十個畢業應修學分數，而未符合前款規定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學生修習校訂專門學程科目（含核心科目二十六學分）其及格科目達四十學分以~~

~~上，得於畢業證書上加註專門學程專長。~~

學生在特定專門學程修滿 40 學分含該學程之核心科目及專題製作均及格者，得在畢業證書上加註其主修之專門學程。

第 243 條 學生及其家長或監護人對成績考查有疑義時，得向學校提出申請覆查。

第 254 條 學校應於學期末將學生之學期成績通知其家長或監護人，通知中應包括各項成績外，並記載學生獎懲、出缺席記錄。

第 265 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報請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備查，修正時亦同。

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附設進修學校學生成績考查辦法補充規定(修正草案)

中華民國 99 年 01 月 20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06 月 28 日校務會議修正○○

壹、總則

- 一、依據教育部台(參)字第 0980192534C 號令公布「高級中等進修學校學生成績考查辦法」第 17 條訂定之。
- 二、本校訂定學生成績考查補充規定辦法未規定者，依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三、學生成績考查分學業成績考查及德行成績考查 2 項。
- 四、學業成績考查採百分計分法，以 100 分為滿分，60 分為及格。惟特殊身分學生另有規定者，依其規定。計算各項(科)目成績取整數，學期(年)成績及畢業成績取小數第 1 位，小數第 2 位採四捨五入。

貳、學業成績之考查

- 一、學生學業成績，含部定及校定科目，採日常考查及定期考查之。
- 二、學業成績之考查，應考量學生身心發展，個別差異，並依學科及活動性質，兼顧認知、技能、情意之學習，於日常及定期採多元方式考查。其考查項目、科目性質、考查時機，得採下列方式辦理：
 - (一)作業筆記、習作作品
 - (二)紙筆測驗、術科測驗、技能測驗、體能測驗
 - (三)實驗表現、實作、演練
 - (四)閱讀心得報告、實習報告、工作報告、調查採集報告、研究報告
 - (五)作文
 - (六)隨堂測驗或問答
 - (七)小型論文
 - (八)勞動作業
 - (九)學習精神與態度
 - (十)其他適當之方法
- 三、學業成績之考查採日常及定期考查之，各科目學業學期成績，依日常考查成績及定期考查成績，按照下列比率計算：
 - (一)舉行一次期中考之科目：
 1. 日常考查 40%
 2. 期中考試 30%
 3. 期末考試 30%
 - (二)舉行二次期中考之科目：
 1. 日常考查 40%
 2. 期中考試 40%
 3. 期末考試 20%
 - (三)未舉行期中考之科目：
 1. 日常考查 80%
 2. 期末考試 20%
 - (四)無定期考查之科目：日常考查成績占 100%

(五)各學科得因學科性質不同，可經教學研究會討論後決定其占分比例。

四、每週授課節數1節科目、實習(含藝能)科目、電腦科目、體育科目、全民國防教育、健康與護理等科目，每學期考查次數、考查時間、考查方式，由各任課教師自行訂定。

五、學生於定期考查時，因公、因重病、因特殊事故不能參加全部科目或部分科目之考查，報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准予補考。但未經核准給假，或經准假而無故缺考者不准補考。其缺考科目之成績以零分計算，補考成績處理依下列情形計算之。

(一)因公或因特殊事故、產前假、娩假、流產假、育嬰假、生理假、喪假(直系血親尊親屬喪亡)，報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准予補考，其成績得實算之。

(二)因重病由醫生開具住院證明，報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准予補考，其成績得實算之。

(三)因病未具住院證明，報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准予補考，其成績處理依下列方式計算之：

1. 單科未滿60分者，依補考成績實算之。

2. 單科成績超過60分者，其超出60分部份乘以80%核算之。

(四)經准不能參加定期考查，又無法參加補考學生，其學期成績計算，則以參加任何一次定期考查成績及平時成績各佔百分之五十計算，但定期考查各次均無法參加者，該科目僅以平時成績計算，且不得平均。

六、學生學期成績不及格之科目未達50分，得參加補考，50分至59分亦可自由參加補考，補考以2次為限。前項補考之成績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補考及格者，成績以60分計。

(二)補考不及格者，其成績以二次補考成績或原成績擇優登錄。

七、身心障礙學生之學業成績考查，應依其學習需要提供必要之服務，並依特殊教育法第二十七條採個別化教育計畫方式評量，其評量方式應邀請家長參與擬定。

八、學生出席紀錄處理依「學生獎懲實施要點」及「學生請假規則」等規定辦理。

參、德行成績之考查：分德行評量及德行考查

一、德行評量依學生行為事實並審酌學生個別差異及家庭、社會背景因素綜合評量，採文字敘述。

二、學生各階段德行考查，依本校「學生獎懲實施要點」處理，並依照日常生活綜合表現、服務學習、導師考核、出缺席紀錄及獎懲紀錄規定之標準分別予以核計，此項學生個人綜合輔導紀錄得提學生事務會議及學生申請獎助學金參考。

三、學生於學期中如有重大違規事件發生者，應召開學生事務相關會議決議，並報由校長核定後實施。

四、學生於每學期註冊期間未註冊，經公告及有關行政程序通知仍無補行註冊或無法取得聯絡者，逾時依規定以自動退學。

五、學生及其家長或監護人，對成績考查有疑義時，得於一週內向學校提出申請覆查或申覆。

肆、總則

一、本成績考查補充規定自98年8月1日起施行。

二、本成績考查補充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並報請教育部中部辦公室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四

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附設進修學校偶發事件處理辦法(修正草案)

中華民國 98 年 01 月 19 日臨時校務會議訂定
中華民國 102 年 06 月 28 日校務會議修正○○

一、宗旨：確保校園安寧，使問題發生後，損害程度減至最低。

二、偶發事件之類別：

- (一) 不當言論之傳播。
- (二) 學生有毆鬥與不良集會。
- (三) 不良份子潛入學校滋事。
- (四) 火災。
- (五) 重大偷竊案件發生。
- (六) 因其他突發性足以危害安全時。
- (七) 學生身心不適或遭受緊急傷害。

三、偶發事件之預防：

- (一) 組織偶發事件處理小組，俾有效處理偶發事件。
- (二) 校園雖然開放，但對進入之可疑人物，守衛與傳達室仍須與訓導處取得聯繫，以便加強防範。
- (三) 加強平時校園之巡視，指導學生生活，並處理偶發事件，防止或處理有關之偶發事件。
- (四) 偶發事件處理小組不定期巡視，如：電話、警鈴、路燈、門窗、圍牆、樓梯等是否殘缺、故障等，以確保安全。
- (五) 校園安寧及學生安全應由全體教職員工主動負起責任，確實維護。

四、偶發事件之處理方式：

(一) 火災

- 1. 電話火警台 119 報警
- 2. 搶救陷入火中學生及教職員工。
- 3. 搶運重要儀器、重要公文及圖書至安全區域。
- 4. 依學校原有防護團編組消防或憲警人員從事救火工作外，其餘學生均請各班導師率領至安全地區並保持鎮靜。
- 5. 設法安頓火災受傷或受損失之學生及教職員工並通知受傷學生家長。
- 6. 救火有功學生簽請獎勵。
- 7. 協助清理及復建工作。
- 8. 協助調查起火原因。

(二) 學生互毆受傷

- 1. 迅速趕赴現場並制止。
- 2. 將肇事學生隔離，逐一調查糾紛原因，並令其寫書面報告。
- 3. 急救並送醫院急救。
- 4. 通知學生家長。
- 5. 查詢原因及經過情形，另未受傷學生寫書面報告。
- 6. 通知導師及雙方家長到校協商處理。
- 7. 安慰受傷學生及家長。
- 8. 將詳情報告校長。
- 9. 勸導雙方和解
- 10. 告誡肇事學生。
- 11. 依校規簽請處分並公佈。

12. 研究其原因，予以有效疏導防止尋仇報復。

(三) 不良份子滋事毆傷學生

1. 立即報警請求協助。
2. 立即傷者送醫診治。並通知家長。
3. 切記歹徒衣著形貌特徵報警處理。
4. 協助學生家長會同治安機關依法解決。
5. 居間協調解決，並防止尋仇報復。

(四) 學生參加不良組織

1. 隨時與當地治安機關聯繫，查詢本校學生在外活動情形，並經常巡邏學區。
2. 如發現本校學生參加組織時，應先將該生等家世作一調查。
3. 個別予以訓誡並令其寫書面報告。
4. 設法協助其脫離並保障其安全。
5. 報告治安機關請求協助處理。
6. 與家長聯繫，瞭解原因。
7. 多予關注及鼓勵其改邪歸正。
8. 囑其要好之同學或信服之老師多方勸導。

五、偶發事件處理小組：

職稱	姓名	負責項目
召集人	校長	1. 召開緊急應變小組會議
組長	校務主任	1. 負責對外發言人 2. 召開家長說明會。 3. 檢討報告統整。 4. 處理緊急意外事故 5. 對上級（外）單位通報 6. 日常安全教育宣導工作
組員	教學組長	1. 參與委員會運作 2. 協助處理緊急偶發事件 3. 協助學生心理重建及輔導 4. 日常安全教育宣導工作
組員	輔導老師	1. 參與委員會運作 2. 對於到校家長、關心電話，妥適說明傷者就醫情形，處理狀況。 3. 主動聯繫住院學生家長，告知學生送醫情形。 4. 後續心理健康輔導。
組員	各班導師	1. 參與委員會運作 2. 協助處理緊急偶發事件 3. 協助學生心理重建及輔導 4. 日常安全教育宣導工作

六、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依當時之情狀簽呈增刪之。

七、本辦法經校長核定後實施，校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五

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高中高職教師教學專業能力研習五堂課實施計畫

中華民國102年6月28日校務會議訂定

壹、依據

- 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配套措施方案5-1「提升高中職教師教學品質實施方案」。
- 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學習支援系統建置及教師教學增能實施要點。
- 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高中高職教師教學專業能力研習五堂課實施計畫。

貳、目的

- 一、加強本校教師對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理念及實施策略之瞭解。
- 二、強化本校教師有效教學策略知能，提升學生學習成效，以符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強調適性學習之精神。
- 三、因應本校免試入學之學生差異化現象，加強教師差異化教學專業知能，落實教師教學專業及教學品質。
- 四、提升本校教師多元評量的專業與技能，增益學生學習內涵，以培育學生多元能力。
- 五、增進本校教師對於適性輔導知能，使每一學生得到最好的照顧，進而成就每一位學生。

參、辦理單位：本校教務處

肆、研習對象：本校全體教師

伍、研習內容

研習主題包含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理念與實施策略、有效教學策略、差異化教學、多元評量理念與應用、適性輔導作法等五項，其課程型態包含數位研習4小時與實體研習14小時，詳細資訊如表1所示。

表1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高中高職教師教學專業能力研習五堂課
主題、內容及辦理時間

研習主題	課程編號	內容重點	課程型態	辦理時間	備註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理念與實施策略	1-1	1.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理念與策略 2.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教學與評量	數位研習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小時 教師自行上網研習
有效教學	2-1	1. 有效教學之理念與策略	實體研習	102年8月28日	1小時 校內種子教師擔任講師。
	2-2	2. 有效教學之教案設計		102年8月28日	2小時 校內種子教師擔任講師。
	2-3	3. 有效教學之教學實施		102年8月28日	2小時 校內種子教師擔任講師。
差異化教學	3-1	1. 差異化教學之理念與策略	實體研習	102年8月28日	3小時 校內種子教師擔任講師
	3-2	2. 差異化教學之教案設計			
	3-3	3. 差異化教學之教學實施			
多元評量理念與應用	4-1	1. 多元評量之理念與策略	實體研習	102年8月29日	2小時 校內種子教師擔任講師
	4-2	2. 多元評量之設計		102年8月29日	2小時 校內種子教師擔任講師
	4-3	3. 多元評量之實施		102年8月29日	2小時 校內種子教師擔任講師
適性輔導作法	5-1	1. 適性輔導涵義與目的 2. 適性輔導服務系統與人力、任務 3.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配套措施與適性輔導服務系統關係 4. 生涯發展教育-	數位研習	102年6月1日至11月30日	3小時 由教師自行上網研習

研習主題	課程編號	內容重點	課程型態	辦理時間	備註
		生涯規劃課程與生涯發展教育融入各科教學 5. 適性輔導與行政配套-學生學習任務與生涯輔導活動規劃 6. 生涯輔導諮商-生涯輔導專業人力與服務方式 7. 適性輔導教學資源網站			

陸、實施方式

一、研習時間：102年6月1日至11月30日。

二、辦理時間、研習主題內容、主持/主講人、地點

(一)實體研習課程：各研習課程如行程表所示。

1.有效教學研習課程行程表

辦理日期：102年8月28日(星期三)

時 間	研習主題內容	主持/主講人	地點
11:30-12:30	1. 有效教學之理念與策略	校長/傅耀珍老師	行政大樓 3樓視聽中心
13:00-15:00	2. 有效教學之教案設計	校長/傅耀珍老師	行政大樓 3樓視聽中心
15:10-17:10	3. 有效教學之教學實施	校長/傅耀珍老師	行政大樓 3樓視聽中心

2.差異化教學研習課程行程表

辦理日期：102年8月28日(星期三)

時 間	研習主題內容	主持/主講人	地點
8:10-8:20	報到		
8:20-9:20	1. 差異化教學之理念與策略	校長/黃淑慧老師	行政大樓 3樓視聽中心
9:20-10:20	2. 差異化教學之教案設計	校長/黃淑慧老師	行政大樓 3樓視聽中心
10:30-11:30	3. 差異化教學之教學實施	校長/黃淑慧老師	行政大樓 3樓視聽中心

3. 多元評量理念與應用研習課程行程表

辦理日期：102年8月29日(星期四)

時 間	研習主題內容	主持/主講人	地點
10:10-10:30	報到		
10:30-12:30	1. 多元評量之理念與策略	校長/李翠蓮老師	行政大樓 3樓視聽中心
13:00-15:00	2. 多元評量之設計	校長/李翠蓮老師	行政大樓 3樓視聽中心
15:10-17:10	3. 多元評量之實施	校長/李翠蓮老師	行政大樓 3樓視聽中心

(二)數位研習課程：

請教師自行至教育部數位學習服務平台上網研習「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理念與實施策略」1小時及「適性輔導作法」3小時課程。網址：<http://ups.moe.edu.tw/>

柒、經費：本計畫辦理研習所需之經費由本校校內相關經費支應。

捌、本計畫為教育部管考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重要研習，全校教師務必參加每一項研習，因故未能於本校參加研習者，請自行至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參加鄰近學校之研習。本校參加研習教師比率將作為教育部進行學校評鑑等第之參考，請務必撥冗參加研習。

玖、本計畫經校務會議通過後，陳校長核可後實施。